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 Xi YiFa Eletronic Power Technology Co., Ltd.

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工业园区 C 区（迎宾大道 722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对国家电网客户较为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绝大部分收入来自国家电网的下属电力企业，公司对国家电网客户有明显的依赖现象，这也是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性所导致的。如果公司与国家电网的合作关系出现变化，公司未来经营将受到严重的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因政策变动、电网建设投资下降等原因，导致国家电网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公司经营也将受到一定冲击。

二、宏观经济与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我国电力建设投资密切相关，对宏观经济的周期变化也较为敏感。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与电力需求的不断攀升，我国电力建设投资持续增长，这对公司所处行业有积极的带动作用。此外，在国家大力推进“节能降耗”的政策背景下，预计目前在网运行的部分高能耗变压器将逐步被节能、节材、环保、低噪音的变压器所取代，大量技术水平与产品性能落后的中小规模变压器制造企业将被逐渐淘汰，这也利于行业长期发展。但一旦相关政策出现变化、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国家采取紧缩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压缩电力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则行业发展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经营也将受到一定冲击。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料重工轻”型行业，铜材、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的采购价格，从而对公司利润水平产生影响。目前，虽然以上原材料在我国的供应充足，但在未来，以上原材料的供应状况与价格仍可能出现大幅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经营前景。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变压器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ABB、西门子、东芝等国外大型知

名公司凭借其资本优势与技术优势开始进入我国市场，已在国内市场取得一定的市场份额。同时，国内变压器行业的企业家数已发展为上千家，并逐渐涌现了一些规模较大的上市公司，但国内局部地区尚存在一定程度的地方保护，使得产品、信息、技术等生产要素难以充分、自由地流动，部分中小规模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也存在不规范现象，降低了市场效率。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将面临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五、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近年来，变压器等电气机械和器材的技术发展较快、产品更新换代频繁。同时，随着我国“节能降耗”政策的不断深入，节能型、低噪音、智能化预计将成为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节能型油浸式变压器、非晶合金变压器等新型变压器产品已开始逐步取代传统产品。在此背景下，如果公司因研发能力不足、人才流失、发展规划缺乏前瞻性等原因，无法及时跟进技术的最新进展、准确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对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以适应技术与市场的变化潮流，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被淘汰。

六、人才与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对先进技术与高端人才的占有是公司维持其市场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出现流失，其竞争力将受到不利影响。而高端人才流失不仅会削弱公司的竞争力，还可能导致核心技术流失等不良后果。

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不足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990,356.82元、35,506,653.19元、12,615,458.78元，净利润分别为-38,655.38元、-11,828.79元、238,309.98元。受制于业务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但结合目前在手订单来看，公司盈利能力有望增强。

八、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044,066.12 元、18,837,616.57 元、14,240,968.67 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41 次、2.19 次、0.73 次，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周转速度较慢。虽然公司客户主要是国家电网旗下各分公司，信用较高，恶意拖款的可能性较小，但若出现国家政策环境发生变化，客户资金较为紧张等情况时，公司可能会存在无法及时收回款项风险。

九、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流转情形

2015 年度，公司存在将从客户处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用以支付往来款的情形（2015 年度累计发生额为 360 万元）。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上述往来票据已全部到期付款，公司出具了承诺，杜绝此类情况的发生，截至目前公司无该类情形的发生。

十、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4.889%股份，实际控制人为郑胜友、石爱荷，其持有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且郑胜友、石爱荷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25%股份，郑胜友任公司董事长、石爱荷任公司董事。二人系夫妻，二人通过直接持股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从而可以间接控制公司，能够对公司施加决定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十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 2016 年 6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现有规模比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十二、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166 名员工，公司为 4 名员工缴纳了 4 险（养老、医疗、工伤、生育），为 141 名员工缴纳了两险（工伤、生育），不缴纳养老、医疗保险的原因为该 141 名员工自愿以个人名义自行办理了新型农村养老保险、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未为员工缴纳公积金原因为公司部分员工籍贯为浙江温州，不愿意异地缴纳公积金，部分员工为崇仁县本地户籍，在当地有自有住房，对缴纳公积金的积极性不高；此外，公司生产工人大部分为外地户籍，且多为农村户口，本人无缴纳公积金的意愿，更担心扣缴之后工资总额降低，为照顾生产工人的生活，公司按照审批建设了一幢 4 层楼的员工宿舍，并针对管理人员公司在其办公楼专门腾出一整层用作管理人员的公寓。

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违反了《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可能遭到相关部门处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对因未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遭受相关部门处罚所造成的损失，由其承担。

目 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7
释义	9
第一节公司概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	12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6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24
八、相关机构.....	25
第二节公司业务.....	28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8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0
三、商业模式.....	32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4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3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9
第三节公司治理.....	28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8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1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71
四、同业竞争.....	72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7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0
第四节公司财务.....	85
一、财务报表.....	85

二、 审计意见.....	93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93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93
五、 主要税项.....	117
六、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17
七、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8
八、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3
九、 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53
十、 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54
十一、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54
十二、 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5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59
一、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59
二、 主办券商声明.....	160
三、 律师声明.....	160
四、 审计机构声明.....	162
五、 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63
第六节附件.....	164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4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4
三、 法律意见书.....	164
四、 公司章程.....	164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4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64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伊发电力	指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伊发控股	指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胜友及石爱荷控制企业）
伊发控股乐清	指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乐清输变电分公司（控股股东分公司）
伊发进出口	指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上海伊发	指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
伊发输变电	指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伊发电线电缆	指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德伊智能	指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柏帆电气	指	乐清市柏帆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控制企业）
尚嵘机电	指	台州尚嵘机电有限公司（股东控制企业）
环宇贸易	指	衡阳市环宇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近亲属控制企业）
宇琳企管	指	乐清市宇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近亲属投资企业）
衡阳德力西	指	衡阳德力西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原控制企业，已吊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工商局	指	抚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公开转让行为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公司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型式试验	指	为验证产品能否满足技术规范的全部要求所进行的试验
JP 柜	指	一种低压综合配电箱
kV、kVA	指	千伏（额定电压单位）、千伏安（额定容量单位）
SMC	指	一种复合材料，是玻璃钢的一种
PC	指	聚碳酸酯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一种强度高、韧性好、易于加工成型的热塑型高分子材料
ABB	指	瑞士 ABB 集团，一家全球电力和自动化技术领域的领导企业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西伊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 Xi YiFa Eletronic Power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郑胜友

成立日期：2010年10月26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6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3058万元

住所：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工业园区C区（迎宾大道722号）

邮编：344000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郑央露

电话：0794-6328888

传真：0794-6456666

电子邮箱：yifa2007@yahoo.com.cn

公司网址：<http://www.jxyifa.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024563807852D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C382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C3821）。

主营业务：变压器、配电柜、电能计量箱等电气机械和器材的生产和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3058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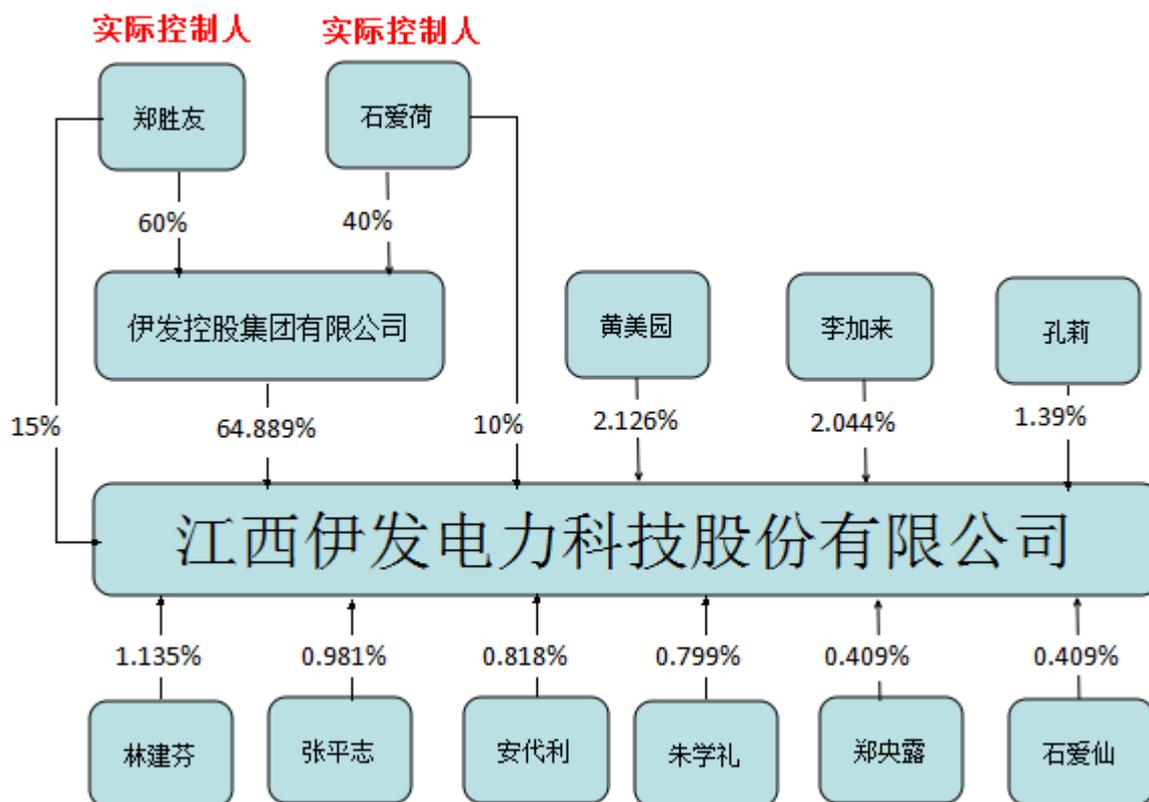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石爱荷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同时根据《业务规则》，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及石爱荷挂牌前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胜友、石爱荷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发起人分别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且解除锁定后，因其属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故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其他股东	发起人股东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其他股东无锁定要求。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股份公司成立时 3058 万股份不能转让。

三、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843,400.00	64.889	法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郑胜友	4,587,000.00	15.00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石爱荷	3,058,000.00	10.00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黄美园	650,000.00	2.126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李加来	625,000.00	2.044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孔莉	425,000.00	1.39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林建芬	347,200.00	1.13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张平志	300,000.00	0.981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安代利	250,000.00	0.818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

				其他争议情况
朱学礼	244,400.00	0.79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郑央露	125,000.00	0.40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石爱仙	125,000.00	0.409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公司股东之间郑胜友、石爱荷系夫妻关系，郑胜友、石爱荷系法人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郑胜友与郑央露系叔侄女关系；石爱荷、石爱仙系堂姐妹关系；林建芬与石爱仙系姑嫂关系；林建芬与石爱荷系堂姑嫂关系；黄美园与公司董事黄美娟系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1、股东简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72009018XD，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石爱荷**，注册资本 **10160** 万元；曾用企业名称伊发电气有限公司、浙江伊发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伊发电器有限公司，住所为乐清市象阳镇桥前村。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低压电气元器件、低压电器成套设备、柱上断路器、低压分接箱、透明电表箱、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电力金具、防爆设备、建筑电器研发、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比例（%）
郑胜友	货币	6,096.00	60.00
石爱荷	货币	4,064.00	40.00
合计		10,160.00	100.00

(2) 郑胜友，男，1962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8 年 6 月至 2000 年 2 月从事个体经营，2000 年 2 月至 2004 年 6 月就职于乐清市伊发电器有限公司（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任董事长；2004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就职于浙江伊发电器有限公司（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任董事长；2010 年 2 月至 2011 年 5 月就职于伊发电气有限公司（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任董事长；2011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任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6 月 3 日至 2019 年 6 月 2 日。

(3) 石爱荷，女，1966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

1982年7月至1984年1月从事自由职业；1984年2月至2000年2月从事个体经营；2000年2月至今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现任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2日。

(4) 黄美园，女，198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浙江科技学校（函授）经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9年12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车间主任、质检员经理、生产部经理、销售部经理、营销总监；2010年10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2日。

(5) 李加来，男，197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6年7月至今从事个体经营，在股份公司无任职。

(6) 孔莉，女，197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12月毕业于湖北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大专学历；2015年1月毕业于南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0年9月至2000年6月就职于湖北省黄冈铝业总公司，任工艺员；2000年7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乐清市伊发电器有限公司，任办公室文员；2004年6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浙江伊发电器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6年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伊发电气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2日。

(7) 林建芬，女，197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小学学历。1986年7月至1998年11月从事自由职业；1998年12月至今从事个体经营，销售佛教、殡葬用品，在股份公司无任职。

(8) 张平志，男，197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宿州职业技术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10月至今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2日。

(9) 安代利，男，1968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6年7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浙江天洲集团，任技术工人；2007年5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生产部经理。

(10) 朱学礼，男，1965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0年7月至1996年5月从事自由职业；1996年6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乐清市新联电器配件厂，任厂长；2011年1月至今就职于乐清市柏帆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在股份公司无任职。

2、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共有股东12名，其中11名为自然人股东，不属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或者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备案。另外一名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郑胜友、石爱荷两位自然人，从事实业经营和控股实业经营主体，不存在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从未针对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4.889%股份，郑胜友、石爱荷持有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且郑胜友、石爱荷合计直接持有公司25%股份，郑胜友任公司董事长、石爱荷任公司董事，二人系夫妻，二人通过直接持股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从而可以间接控制公司，能够对公司施加决定性影响，因此，郑胜友、石爱荷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胜友及石爱荷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之“1、股东简介”。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初设时名称为江西伊发变压器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0月26日，有限公司设立时认缴注册资本为3008万元，实缴602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10年10月25日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赣茗仁验字（2010）第238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验资报告表明：截至2010年10月26日，有限公司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02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第一期出资情况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2,406.40	80.00	481.60	16.00%
2	郑胜友	451.20	15.00	90.30	3.00%
3	石爱荷	150.40	5.00	30.10	1.00%
合计		3,008.00	100.00	602.00	20.00%

2、有限公司第二期出资即缴足注册资本

2010年11月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决议股东将剩余注册资本缴足，其中伊发电器有限公司实缴货币出资1924.80万元，郑胜友实缴货币出资360.90万元，石爱荷实缴货币出资120.30万元，共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406万元。2010年11月9日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赣茗仁验字（2010）第247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认缴出资到位。

本次缴足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出资情况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2,406.40	80.00	2,406.40	80.00%
2	郑胜友	451.20	15.00	451.20	15.00%
3	石爱荷	150.40	5.00	150.40	5.00%
合计		3,008.00	100.00	3,008.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于2010年11月10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年5月31日有限公司股东伊发电器有限公司变更了企业名称，变更后的名称为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406.40	80.00
2	郑胜友	货币	451.20	15.00
3	石爱荷	货币	150.40	5.00
合计			3,008.00	100.00

3、有限公司变更名称

2013年4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决议有限公司名称由江西伊发变压器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于2013年4月27日取得抚州市崇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4、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8月2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3008万元增至10,008万元，新增7,000万元出资由石爱荷认缴2,852万元，郑胜友认缴2,551.20万元，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1,596.80万元。增资详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时间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596.80	2025年12月18日前
2	郑胜友	货币	2,551.20	2025年12月18日前
3	石爱荷	货币	2,852.00	2025年12月18日前
合计			7,000.00	--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出资情况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4,003.30	40.00	2,406.40	24.045
2	郑胜友	3,002.40	30.00	451.20	4.508
3	石爱荷	3,002.40	30.00	150.40	1.503
合计		10,008.00	100.00	3,008.00	30.056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4年8月2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2015年8月2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因新增7000万元注册资本出资尚未认缴，股东一致同意取消增资方案，同意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10008万元减至3008万元。有限公司在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了公司债权人，并于2015年8月在《抚州日报》报纸上刊登了减资公告。同时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编制了资产负债表及财务清单。截至2015年10月20日，公司已向要求清偿债务的债权人清偿了全部债务（未清偿完债务的，由公司继续负责清偿，并由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石爱荷提供相应的担保）。对于减资前的债务，各股东以公司2014年8月29日在登记机关变更登记时所认缴的出资额壹亿零捌万元为限承担责任。

此次减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406.40	80.00
2	郑胜友	货币	451.20	15.00
3	石爱荷	货币	150.40	5.00
合计			3,008.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12月2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12月2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3008万元增至3058万元，新增50万元出资由石爱荷认缴2.5万元，郑胜友认缴7.5万元，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40万元。增资详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	计入资本公积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0.00	360.00
2	郑胜友	货币	7.50	67.50
3	石爱荷	货币	2.50	22.50
合计			50.00	450.00

2015年12月3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赣验字

[2015]36010016号《验资报告》，确认增资款确已到位。

此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446.40	80.00
2	郑胜友	货币	458.70	15.00
3	石爱荷	货币	152.90	5.00
合计			3,058.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12月30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4月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462.06万元股权进行转让。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石爱荷	152.90	152.90
2		黄美园	65.00	65.00
3		李加来	62.50	62.50
4		孔莉	42.50	42.50
5		林建芬	34.72	34.72
6		张平志	30.00	30.00
7		安代利	25.00	25.00
8		朱学礼	24.44	24.44
9		郑央露	12.50	12.50
10		石爱仙	12.50	12.50
合计			462.06	462.06

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根据股权转让各方的友好协商，股权转让款已经于6月底之前支付。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984.34	64.889
2	郑胜友	货币	458.70	15.000
3	石爱荷	货币	305.80	10.000
4	黄美园	货币	65.00	2.126

5	李加来	货币	62.50	2.044
6	孔莉	货币	42.50	1.390
7	林建芬	货币	34.72	1.135
8	张平志	货币	30.00	0.981
9	安代利	货币	25.00	0.818
10	朱学礼	货币	24.44	0.799
11	郑央露	货币	12.50	0.409
12	石爱仙	货币	12.50	0.409
合计			3,058.00	10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于2016年4月1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5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专审字【2016】36010016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4月30日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2,578,918.76元。根据2016年5月11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6)第1484号《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其净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4月30日，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3,642.09万元。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将上述经审计的净资产32,578,918.76元整体折合为股份公司3058万股股份。

2016年6月3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36010006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股本进行了审验。2016年6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6年6月15日，公司取得了抚州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1024563807852D。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净资产	1,984.34	64.889
2	郑胜友	净资产	458.70	15.000

3	石爱荷	净资产	305.80	10.000
4	黄美园	净资产	65.00	2.126
5	李加来	净资产	62.50	2.044
6	孔莉	净资产	42.50	1.390
7	林建芬	净资产	34.72	1.135
8	张平志	净资产	30.00	0.981
9	安代利	净资产	25.00	0.818
10	朱学礼	净资产	24.44	0.799
11	郑央露	净资产	12.50	0.409
12	石爱仙	净资产	12.50	0.409
合计			3,058.00	100.000

9、股份公司成立乐清分公司

2016年6月20日，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为方便公司的业务承接，同意设立乐清分公司，经营范围：为总公司承接业务，分公司负责人为黄美园。2016年7月1日，分公司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82MA285TWD4U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乐清市柳市镇桥前村。

10、历史沿革中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

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发起人股东（自然人）未缴纳改制个人所得税，发起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具了相应承诺，承诺对于股份公司在整体变更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个人所得税，将依法自行承担缴纳义务。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间
1	郑胜友	男	董事长	任期自2016年06月03日至2019年06月02日
2	石爱荷	女	董事	任期自2016年06月03日至2019年06月02日

3	黄美娟	女	董事	任期自 2016 年 06 月 03 日至 2019 年 06 月 02 日
4	张平志	男	董事	任期自 2016 年 06 月 03 日至 2019 年 06 月 02 日
5	孔莉	女	董事	任期自 2016 年 06 月 03 日至 2019 年 06 月 02 日

郑胜友, 现任公司董事长, 男, 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 股东情况”之“1、股东简介”。

石爱荷, 现任公司董事, 女, 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 股东情况”之“1、股东简介”。

黄美娟, 现任公司董事, 女, 1985 年 12 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7 月毕业于温州大学商务管理专业, 大专学历。2003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历任生产部经理、销售经理、销售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任期三年, 自 2016 年 6 月 3 日至 2019 年 6 月 2 日。

张平志, 现任公司董事, 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 股东情况”之“1、股东简介”。

孔莉, 现任公司董事, 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 股东情况”之“1、股东简介”。

(二) 公司监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间
1	陈建远	男	监事会主席	任期自 2016 年 06 月 03 日至 2019 年 06 月 02 日
2	吴志龙	男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自 2016 年 06 月 03 日至 2019 年 06 月 02 日
3	习海燕	女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自 2016 年 06 月 03 日至 2019 年 06 月 02 日

陈建远, 男, 1961 年 2 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律师。1990 年 7 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法律专业, 大专学历; 2006 年 1 月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法律专业, 本科学历。1978 年 7 月至 1985 年 2 月就职于乐清县电光机械总厂, 任厂长助理; 1985 年 3 月至 1995 年 6 月就职于乐清市柳市律师事务所, 任主任; 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就职于浙江乐泰律师事务所, 任执业律师; 199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乐泰律师事务所, 任党支部书记。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任期三年, 自 2016 年 6 月 3 日至 2019 年 6 月 2 日。

吴志龙, 男, 1992 年 1 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 6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行政管理专业, 大专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上

海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风控专员；2015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项目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2日。

习海燕，女，1983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江西农业大学园林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湖北省武汉优尔布艺喷绘有限公司，任主管；2011年9月至2013年2月在家待业；2013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生产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2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间
1	黄美园	女	总经理	任期自2016年06月03日至2019年06月02日
2	郑央露	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任期自2016年06月03日至2019年06月02日

黄美园，现任公司总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之“1、股东简介”。

郑央露，女，198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会计师。2011年6月毕业于衡阳财经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11年6月至2012年2月，财务实习；2012年2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会计；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出纳、会计。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6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2日。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983.42	6,676.55	6,331.1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257.89	3,234.06	2,735.2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257.89	3,234.06	2,735.24
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6	0.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6	0.9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35%	51.56%	56.80%

流动比率（倍）	1.56	1.60	1.44
速动比率（倍）	1.42	1.39	1.35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61.55	3,550.67	2,099.04
净利润（万元）	23.83	-1.18	-3.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83	-1.18	-3.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57	-43.20	-24.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57	-43.20	-24.52
毛利率（%）	17.47%	18.25%	20.70%
净资产收益率（%）	0.73%	-0.0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39%	-1.58%	-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04	-0.0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04	-0.001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73	2.19	2.41
存货周转率（次）	2.31	7.83	1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2.53	-566.38	939.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19	0.31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八、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联系电话：0755-82130634

传真：0755-82133196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勇

项目小组成员：李行舟、蔡其龙

（二）律师事务所

上海君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丁德应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600 号 23 楼

电话：021-52865288

传真：021-52865266

经办律师：丁德应、朱真宇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杨剑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3-4 层

联系电话：+86 108821919

传真：+86 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聂凯、吕金保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刘宏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021-63788398

传真：021-63788398

经办评估师：郑铭、郭献一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人代表：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变压器、配电柜、电能计量箱等电气机械和器材的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以变压器等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为核心产品，一直致力于向电力企业等客户提供变压器等各类电气设备，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100%、99.61%，公司主营业务明确、突出。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客户销售变压器、配电柜、计量箱、低压电器等电气设备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变压器

变压器是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来改变交流电压的装置，其主要功能包括电压变换、电流变换、阻抗变换、隔离、稳压等。公司的变压器产品具体如下：

分类	对应型号	图片举例	主要功能	主要特点
油浸式变压器	SFZ10系列、S11-M系列、Ks9系列、特种变压器等		1、升高电压、把电能送到用电地区； 2、把电压降低为各级使用电压，以满足用电需要； 3、变更电源的频率，整流设备的电源； 4、提供电压互感器、电流互感器等设备的功能	低损耗、噪音低、安全性较高、适应性较强、防火、绝缘等
干式变压器	SC(B)系列、SG(B)10系列、SC(ZB)9系列、SC(ZB)10系列等		1、升高电压、把电能送到用电地区； 2、把电压降低为各级使用电压，以满足用电需要	在油浸式变压器的基础上增强了过负载能力、防火与防爆能力，适用于防火防爆要求高、负载荷波动大、潮湿的恶劣环境，如大型工矿区等要求防火、防爆的场所

除普通变压器外，公司还生产并销售非晶合金变压器产品。非晶合金变压器又可分为非晶合金干式变压器和非晶合金油浸式变压器，分别是普通干式变压器

和普通油浸式变压器的升级版。非晶合金变压器的铁芯使用了导磁性能较为突出的非晶合金带材，具备空载损耗低、用电效率高的特点，是新一代节能型变压器产品，符合我国电网节能降耗的要求。

2、配电柜

配电柜包括动力配电柜、照明配电柜、计量柜等配电系统的末级设备，其主要功能是对电能进行分配，即把上一级配电设备某一电路的电能分配给就近的负荷，并对负荷进行保护、监视和控制。公司的配电柜产品具体如下：

分类	对应型号	图片举例	主要功能	主要特点
动力配电柜	ABB MDS 系列、XLL2 型系列等		除配电柜的基本配电功能外，还包括： 1、保护过载； 2、短路保护电路； 3、防止带负荷推拉断路器手车； 4、防止接地开关处在闭合位置时关合断路器； 5、防止在带电时误合接地开关的联锁功能	体积较小、分段能力较高、结构紧凑、技术性能良好、安装简便、安全性较高
照明配电柜	XRM-302 系列、XRM-305 系列、PXT 系列、XL 系列、JXF 系列等		除配电柜的基本配电功能外，还包括： 1、防止带负荷推拉断路器手车； 2、防止误分合断路器； 3、防止接地开关处在闭合位置时关合断路器； 4、防止误入带电隔室； 5、防止在带电时误合接地开关的联锁功能	柜体结构紧凑、占地面积较小、形式多样、操作简便、安全性较高、结构适应性较强

3、计量箱

公司的计量箱产品具体如下：

分类	对应型号	图片举例	主要功能	主要特点
电能计量箱	JLS-6 系列、JSL-10 系列、JLS-35 系列等		集合计量电表、读取能耗数据	阻燃、防水、抗紫外线、抗老化、操作简便等
电缆分支箱	DWF10-12 系列、SMC 低压系列、10kV 高压系列、JLS-10 系列等		1、将电缆分接； 2、将电缆转接	绝缘、密封、防水、体积较小、安全性较高

4、低压电器

低压电器是一种能根据外界的信号和要求，手动或自动地接通、断开电路，以实现电路或非电对象的切换、控制、保护、检测、变换、调节等功能的元件或设备。公司的低压电器产品具体如下：

分类	对应型号	图片举例	主要功能	主要特点
低压电器	DW15 系列、DW17 系列、AH 系列、DW40 系列、DW45 系列、DZ5 系列、DZ15 系列、TM30 系列、HSM1 系列等		手动或自动地接通、断开电路，以实现电路或非电对象的切换、控制、保护、检测、变换、调节等功能	智能化、网络化、体积较小、较为节能等

5、其他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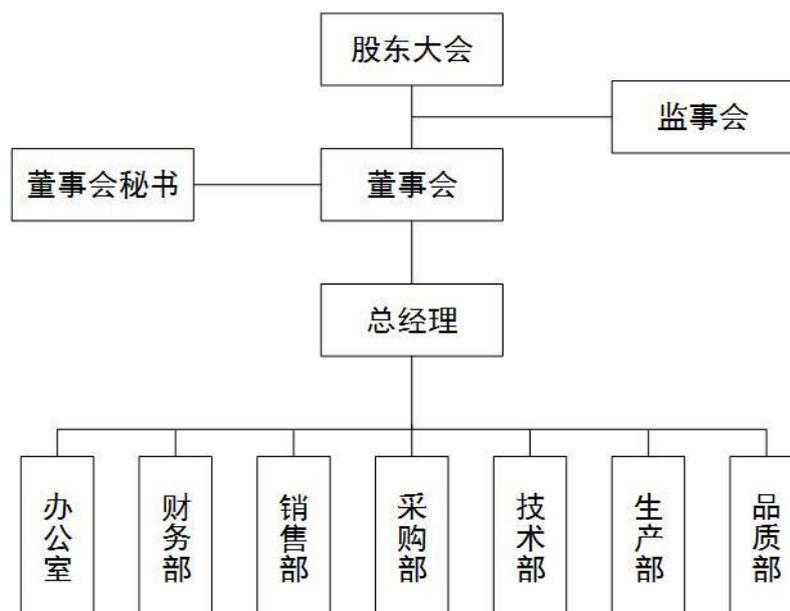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还有少量智能箱式变电站等其他产品的销售，具体如下：

分类	对应型号	图片举例	主要功能	主要特点
智能箱式变电站	YBW 系列、JXBZ1 系列、JXBJ1 系列等		1、电压无功补偿； 2、远程抄表； 3、负荷监测控制； 4、低压配电监控故障报警	体积较小、智能化、较为节能、操作便捷、安全性较高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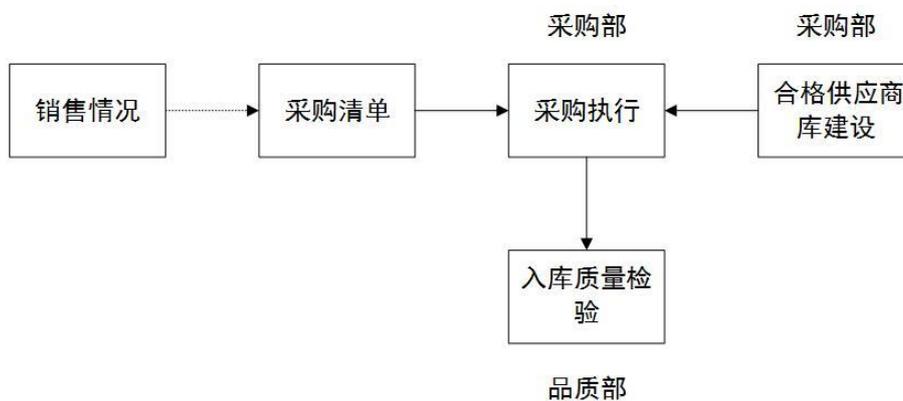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文件规定，建立起了以总经理为基础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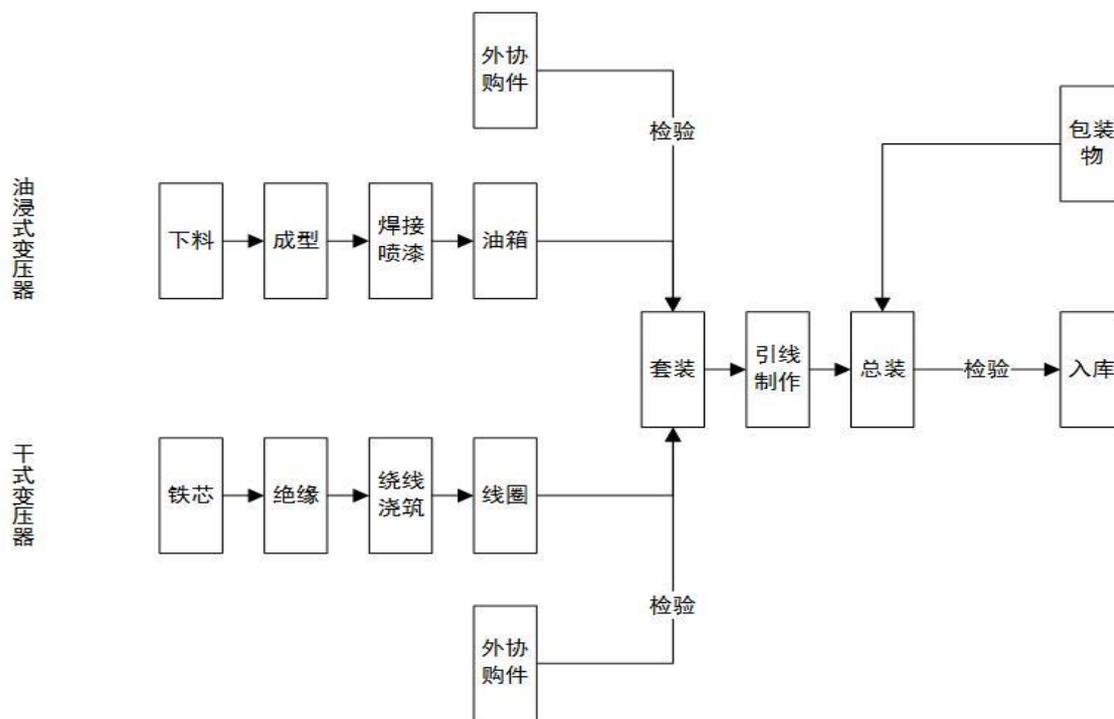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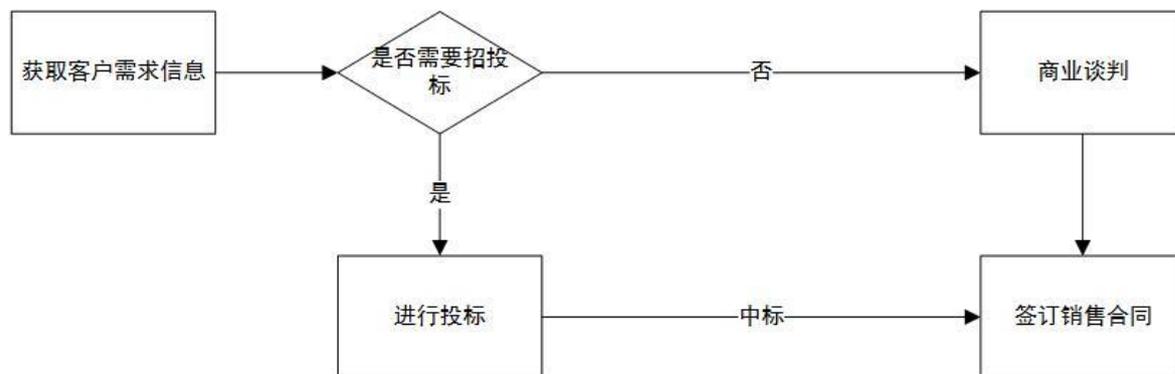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图



2、生产流程图



3、销售流程图



三、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立足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及专利、齐备的资质认证、完善的生产设备、行业经验丰富的员工团队等关键资源要素，并利用以上资源要素向电力企业等有电气设备需求的客户提供变压器等各类电气设备产品。公司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销售变压器等电气设备产品、并收取相应合同款的方式获取利润。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由采购部负责，采取按需采购的模式。采购人员根据销售合同要求制定物料计划，并形成所需采购物料的清单。采购人员将根据采购清单执行采购。所有采购物料均需经过公司品质部人员的质量检验方可入库。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铜线、变压器铁芯、变压器油、铁皮、SMC 材料、PC 材料和各种元器件等，以上原材料市场上供应商较多，货源充足、渠道畅通、价格透明，产品质量和产品供给状况均能满足公司需求。公司已建立合格供应商库，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考评，并确保针对每种主要原材料都储备足够数量的供应商，从而降低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程度，并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和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变压器所使用的铁芯为外协生产，铁芯设计图纸由公司提供，生产铁芯所使用的原材料由外协供应商负责采购。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采购明细如下：

外协供应商名称	期间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无锡市中兴铁芯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铁芯	2,862,704.75	16.52
	2015 年度		1,631,697.04	5.54
	2016 年 1-4 月		812,210.03	11.35
佛山市中研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非晶合金铁芯	1,738,637.87	5.90
	2016 年 1-4 月		289,312.18	4.04
江苏扬动电气有限	2015 年度	非晶合金铁芯	583,488.47	1.98

公司				
----	--	--	--	--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外协供应商管理制度。在首次接触外协厂商时，公司会考察其资金实力、生产规模等指标，并对其生产的样品进行质量检验，以上考核通过后方可将其列为合格外协供应商。对于已确立合作关系的外协供应商，公司会不定期派员工进行现场考察。公司外协采购的所有产品均需通过公司品质部人员的质量检验方可入库，若某外协供应商的产品多次未通过公司质量检验，公司将取消其合格外协供应商资格。变压器铁芯的外协生产工艺较为简单、技术门槛较低，且不包含公司核心技术。因此，公司可以较为容易地在市场上寻找到符合公司要求的外协厂商，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现象，外协生产模式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也相对较低。

（三）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由生产部负责，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生产部人员会根据销售合同的具体条款及客户订单需求合理编制生产计划，技术部人员负责进行生产线工艺的监督跟踪，品质部负责产品过程检验及最终产品检验。生产部根据产品工艺手册和作业指导书实施装配过程控制，并记录生产数量、效率、产能、物料使用、物料损耗等数据。品质部根据品质检查手册和检查标准对来料、生产线上半成品、出货前的成品进行全检或抽检。其中，原材料及零部件按检验文件进行抽样检测，检测内容包括外观、耐压试验、性能、阻燃性能、韧性性能等；成品出厂检验为 100% 检验，检测内容包括功能检查、绝缘电阻测试、耐压测试、接地电阻测试、防护等级检查等。产品通过检验后方可入仓并安排运输出货。

（四）销售和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销售由销售部负责，采取直销的模式。对属于国家电网的客户，公司需通过国家电网招投标的方式进行销售。公司销售部人员会按照国家电网要求递交投标文件，中标后签订销售合同。对不属于国家电网的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商业谈判的方式完成销售。目前，公司销售部人员正在积极通过互联网、展会等途径进行宣传和推广，以增强自身的品牌影响力、提升在国家电网招投标中的中标概率，同时吸引不属于国家电网的潜在客户主动接触公司。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若客户在使用公司产品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公司通常会在一定比例范围内为客户提供换货服务，若不良品超过一定比例，公司将为客户整体换货。若二次换货后仍有质量问题，公司将对客户做出相应赔偿。此外，公司在将产品交予客户后，通常会保留少量的同规格合格产品，以方便客户随时、快速换货。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油浸式变压器产品在封装时采用真空注油工艺，可有效去除变压器油箱中的潮气；密封后变压器不与空气接触，可有效防止氧气和水分进入变压器而导致绝缘性能下降，从而不必定期进行油样试验。

公司的全密封变压器箱盖与箱沿采用螺栓联结或焊死结构，可隔绝油与空气的接触、显著降低绝缘老化速度、提升使用寿命。

公司的油浸式变压器油箱采用波纹板式散热片，当油温变化时，油体积的变化可由波纹片的弹性胀缩来调节补偿。

此外，通过在行业内多年的经验积累，公司已掌握了成熟的变压器制造技术，使其变压器产品具备低损耗、噪音低、安全性较高、适应性较强、防火、绝缘等优异特性。

上述技术均来源于公司技术人员的行业经验积累，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

（二）研发情况

公司业务不涉及研发。

（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1 项专利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状态
1	三角形立体卷铁芯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2203291611	原始取得	2012-07-06	专利权维持
2	玻璃钢电能计量箱	实用新型	2012203291005	原始取得	2012-07-06	专利权维持

3	具有温度保护装置的箱式变电站	实用新型	2012203279821	原始取得	2012-07-06	专利权维持
4	一种非晶合金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2203279499	原始取得	2012-07-06	专利权维持
5	JP 柜	实用新型	2012205100394	原始取得	2012-09-27	专利权维持
6	风能箱式变电站	实用新型	2012205100197	原始取得	2012-09-27	专利权维持
7	一种预付费式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14205737715	原始取得	2014-09-30	专利权维持
8	一种自动开关柜	实用新型	2014205737310	原始取得	2014-09-30	专利权维持
9	一种电缆分支箱	实用新型	2014205737359	原始取得	2014-12-31	专利权维持
10	一种电表箱	实用新型	2014205645380	原始取得	2014-12-31	专利权维持
11	便捷式配电柜	实用新型	2016200449848	原始取得	2016-01-18	专利权维持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9 年 10 月 1 日施行的《专利法》第四十二条，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自申请日起计算。

公司专利均为原始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有竞业禁止问题等情况。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1 项商标、2 项在申请商标和 1 项授权使用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核定门类	申请号/注册号	申请日期	申请状态
1		9	15969181	2014 年 12 月 18 日	获得授权
2		5	17335828	2015 年 7 月 1 日	申请已经受理
3		9	--	2016 年 05 月 16 日	申请尚未受理

2012 年 5 月 8 日，公司同公司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商标使用合同》，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将自己的 5170213 号“YIFA”商标，注册类别第 9 号，许可使用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5 日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域名	所有权人	注册日	到期日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jxyifa.com	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07日	2017年12月07日

4、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两项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产权证书编号	用途	宗地面积 (m ²)	房屋坐落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1	赣(2016)崇仁县不动产权第0000009号	工业	19,600.00	崇仁县工业园区C区	2016年05月20日	出让
2	崇国用(2015)第21396号	工业	60,000.00	崇仁县工业园区	2015年9月25日	出让

公司在两处土地使用权上建有地上建筑物，具体如下：

序号	产权证书编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坐落	登记时间	对应土地使用权证
1	崇仁县房权证巴由镇字第00041600号	工业	合计 14,273.31	位于崇仁县工业园区C区， 1、五层办公楼一幢，建筑面积为3298.71 m ² 2、一层厂房两幢，建筑面积均为5487.30 m ²	2015年9月25日	崇国用(2015)第21396号
2	赣(2016)崇仁县不动产权第0000075号	工业	1,908.94	位于崇仁县工业园区C区， 四层宿舍楼一幢(其中一层为餐厅、二至四层为员工宿舍)	2016年07月22日	赣(2016)崇仁县不动产权第0000009号

注：2015年6月5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601012015000140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000,000.00元；2015年10月2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601012015000328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元；2015年12月2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601012015000416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000,000.00元，上述合计借款总金额为13,000,000.00元；由公司崇他项(2015)第07号的土地使用权、崇仁县房他证巴山镇字第12418号的房产提供抵押，并签订编号为3610062015000612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时由公司自然人股东石爱荷、郑胜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编号为：36100120140035633、36010120150003282、36100120150042683的《保证合同》。

(四)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其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有效期起始日	有效期截止日	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证书内容
IS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6年07月08日	2018年09月14日	15/16 Q6138 R11	萬泰认证	认定有限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认证范围为：型式试验报告范围内非晶合金、油浸式（含立体卷铁芯油浸式）、干式电力变压器、高压成套设备（含智能型箱式变电站（欧式）、智能型箱式变电站（美式）、智能型环网柜、智能型箱式开闭所、成套开关设备）和低压成套设备（指3C证书范围内成套开关设备、电能计量箱、低压综合配电箱（JP柜）、电缆分支箱、明式电表箱（箱体）设计开发、生产
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6年07月08日	2018年09月14日	15/16 E6139 R11	萬泰认证	认定有限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认证范围为：型式试验报告范围内非晶合金、油浸式（含立体卷铁芯油浸式）、干式电力变压器、高压成套设备和低压成套设备设计开发、生产所涉及的环境管理
GB/T 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6年07月08日	2019年07月07日	15/16 S6140 R11	萬泰认证	认定有限公司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28001-2011，认证范围为：型式试验报告范围内非晶合金、油浸式（含立体卷铁芯油浸式）、干式电力变压器、高压成套设备和低压成套设备设计开发、生产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

根据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第一批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低压电器需通过强制性产品认证。公司销售的电能计量箱、配电箱及其他低压电器产品已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首次颁发日期	有效期截止日	证书编号
电能计量箱（配电板）	2013年12月19日	2018年12月19日	2013010301664094
动力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3年12月19日	2018年12月19日	2013010301664109
电缆分支箱（公用电网动力配电成套设备）	2014年10月30日	2019年10月30日	2014010301731278
低压综合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6年05月20日	2021年05月20日	2016010301867747
电能计量箱（配电板）	2015年11月30日	2020年11月30日	2015010301821368

明装式电表箱（不锈钢电能计量箱箱体）	2014年07月21日	2019年07月21日	2014010205709157
低压综合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5年04月01日	2020年04月01日	2015010301763626
电能计量箱（配电板）	2014年06月12日	2019年06月12日	2014010301700816
明装式电表箱（箱体）	2013年12月31日	2018年08月05日	2013010206666769

高压成套开关设备及元器件产品必须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并须经过国家指定的检测中心进行的型式试验。产品成功通过型式试验、取得型式试验报告后方可对外销售。公司已通过型式试验的产品具体如下：

样品名称及型号	检测日期或合格证颁发日期	试验报告编号	是否合格	检验机构名称
非晶合金油浸式变压器 SBH15-M-100/10	2015年08月21日	150033115103	是	国家电器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浙江）
油浸式变压器 S11-1000/10	2013年10月22日	XG1310007	是	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油浸式变压器 S11-315/10	2013年07月01日	XG1305139	是	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油浸式电力变压器 S13-M-1000/10	2014年05月15日	140033115070	是	国家电器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浙江）
非晶合金电力变压器 SBH15-M-630/10	2011年06月28日	DY110571	是	国家中低压输配电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油浸式变压器 SZ11-13150/35	2013年07月01日	XG1305138	是	国家高低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干式变压器 SCB10-1000/10/0.4	2011年06月22日	DY110556	是	国家中低压输配电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立体卷铁心配电变压器 S13-M. RL-400/10	2016年01月09日	XG15122063	是	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立体卷铁心配电变压器 S13-M. RL-1250/10	2016年01月09日	SG15122064	是	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干式变压器 SCB11-1600/10	2016年05月05日	XG16041015	是	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非晶合金配电变压器 SBH15-M-1250/10	2016年01月09日	XG15122062	是	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户外开闭所 DFW-12	2015年10月17日	15Q1036-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气体绝缘环网柜-断路器柜 V-12/630-25	2016年04月18日	16Q0539-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气体绝缘环网柜-组合电气柜 F-12/125-31.5	2016年04月 19日	16Q0477-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气体绝缘环网柜-负荷开关柜 C-12/630-25	2016年04月 19日	16Q0478-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气体绝缘环网柜-组合电器柜 F-12/125-31.5	2016年04月 23日	16Q0441-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气体绝缘环网柜-断路器柜 V-12/630-25	2016年05月 18日	16Q0442-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气体绝缘环网柜-负荷开关柜 C-12/630-25	2016年05月 30日	16Q0461-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户内交流高压金属铠装移开 式开关设备 KYN28-12/1250-31.5	2016年03月 21日	16Q0320-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户内交流高压金属铠装移开 式开关设备 KYN28-12/1250-31.5	2016年03月 30日	16Q0255-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预装式变电站 YB-40.5/0.4-1600	2013年07月 01日	XG1305135	是	国家高低压电器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铠装移开式户内交流金属封 闭开关设备 KYN61-40.5/1600-31.5	2013年06月 29日	13Q1343-S	是	国家电器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智能型一体化变电站 YFYB6-12/0.4-1250	2013年07月 01日	XG1305136	是	国家高低压电器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公司还有多项产品已取得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产品认证证书》，具体如下：

证书名称	认证产品名称、型号及规格	首次签发日期	有效期截止日	证书编号	认证产品技术规范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	三相油浸式非晶合金铁心配电变压器 SBH15-M-630~1600 /10-NX2(10/0.4kV 级)	2016年05 月06日	2019年05 月05日	16P1(JN)02 91003R0M	GB 1094.1-2013 GB/T 25446-2010 GB 20052-2013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	三相油浸式非晶合金铁心配电变压器 S(B)H15-M-160~50 0/10-NX2(10/0.4k V级)	2016年05 月06日	2019年05 月05日	16P1(JN)02 91002R0M	GB 1094.1-2013 GB/T 25446-2010 GB 20052-2013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	三相油浸式非晶合金铁心配电变压器 S(B)H15-M-30~125 /10-NX2(10/0.4kV 级)	2016年05 月06日	2019年05 月05日	16P1(JN)02 91001R0M	GB 1094.1-2013 GB/T 25446-2010 GB 20052-2013
产品认证 证书	三相油浸式非晶合金铁心配电变压器 SBH15-M-630~1600	2016年05 月06日	2021年05 月05日	16P1120800 2R0M	GB 1094.1-2013 GB/T 25446-2010

	/10-NX2(10/0.4kV级)				
产品认证证书	三相油浸式非晶合金铁心配电变压器S(B)H15-M-30~500/10 (10/0.4kV级)	2016年05月06日	2021年05月05日	16P1120800 1R0M	GB 1094.1-2013 GB/T 25446-2010

（五）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

1、环境保护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重污染行业为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等14个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业（C382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业（C3821）。因此，公司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

2013年12月，抚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套非晶合金变压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同意公司上述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6年6月21日，公司取得了崇仁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2、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变压器等电气机械和器材的生产和销售，不属于上述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业。

公司制订了《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其中规定了《安全生产检查制度》、《消防安全制度》、《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劳动保护用品发放、使用制度》、《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伤亡事故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仓库安全管理规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安全例会制度》，对公司安全生产相关事项进行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

3、质量标准

公司执行 ISO9001:2008 标准。2016 年 7 月 8 日，公司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定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标准要求，认证范围为“型式试验报告范围内非晶合金、油浸式（含立体卷铁芯油浸式）、干式电力变压器、高压成套设备（含智能型箱式变电站（欧式）、智能型箱式变电站（美式）、智能型环网柜、智能型箱式开闭所、成套开关设备）和低压成套设备（指 3C 证书范围内成套开关设备、电能计量箱、低压综合配电箱（JP 柜）、电缆分支箱、明式电表箱（箱体）设计开发、生产”。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产品质量合格，未因产品质量问题遭受处罚或与第三方发生纠纷。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七）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原值（元）	预计使用年限（年）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568,663.00	30	1,129,059.70	89.32
机器设备	4,818,413.33	5	1,335,218.26	72.29
运输设备	199,452.95	5	74,060.99	62.87
电子设备及其他	676,722.61	5	362,168.18	46.48

其中，机器设备是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电气机械和器材的生产和销售，故需要一定的生产设备，公司固定资产结构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

将原值为 20 万元及以上的机器设备定义为主要生产设备，则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原值（元）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注塑机	512,820.51	162,393.16	68.33
数控冲床	435,042.74	27,552.71	93.67
注塑模具	397,435.91	125,854.70	68.33
注塑机	310,256.41	83,510.68	73.08

注塑机 (GEK360S)	239,316.24	41,680.91	82.58
起重机	234,840.00	148,732.00	36.67
数控折弯机	220,000.00	13,933.33	93.67

可见，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注塑机、数控冲床等。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除起重机成新率较低外，公司其他主要生产设备使用情况良好。

（八）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分布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66 人。公司在职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20	12.05%	30 岁以下	55	33.13%	博士研究生	0	0%
生产人员	111	66.87%	30-39 岁	44	26.51%	硕士研究生	0	0%
技术人员	8	4.82%	40-50 岁	56	33.73%	本科	5	3.01%
财务人员	4	2.41%	50 岁以上	11	6.63%	专科	18	10.84%
销售人员	6	3.61%				其他	143	86.15%
采购人员	13	7.83%						
行政与其他人员	4	2.41%						
合计	166	100.00%	合计	166	100.00%	合计	166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电气机械和器材的生产和销售，故需要大量的生产人员，且对生产人员的教育程度要求相对较低。此外，公司还需要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与销售人员。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主要集中在生产、管理、采购三个方面，员工结构与其主营业务具有匹配性。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166 名员工，公司为 4 名员工缴纳了 4 险（养老、医疗、工伤、生育），为 141 名员工缴纳了两险（工伤、生育），不缴纳养老、医疗保险的原因为该 141 名员工自愿以个人名义自行办理了新型农村养老保险、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未为员工缴纳公积金原因为公司部分员工籍贯为浙江温州，不愿意异地缴纳公积金，部分员工为崇仁县本地户籍，在当地有自有住房，对缴纳公积金的积极性不高；此外，公司生产工人大部分为外地户籍，且多为农村户口，本人无缴纳公积金的意愿，更担心扣缴之后

工资总额降低，为照顾生产工人的生活，公司按照审批建设了一幢 4 层楼的员工宿舍，并针对管理人员公司在其办公楼专门腾出一整层用作管理人员的公寓。

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违反了《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可能遭到相关部门处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对因未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遭受相关部门处罚所造成的损失，由其承担。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简介

公司认定其核心技术人员为陈建新。

陈建新，男，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农业大学园林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 3 月至 2007 年 8 月，就职于湖北黄冈铝业总公司，任设备主管；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2 月，就职于台州三诺机电配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技术部经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机电行业工作经验，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3）报告期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4）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出具声明：本人与原单位或现任单位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合理预见的诉讼、仲裁或劳动争议仲裁案件，与原单位或者现任单位未曾签署竞业限制协议或其他类似禁止协议，也未获得竞业限制补偿金；本人承诺没有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亦未存在因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产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因此，公司知识产权不涉及到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核心技术人员与原就职单位未签署竞业禁止约定。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1、按产品或服务类别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566,569.89	99.61%	35,506,653.19	100.00%	20,990,356.82	100.00%
其中：变压器系列	10,939,320.20	86.71%	13,656,443.45	38.46%	7,341,576.67	34.98%
配电柜系列	1,393,369.35	11.05%	10,234,647.67	28.82%	1,939,994.01	9.24%
计量箱系列	199,777.77	1.58%	10,045,956.51	28.29%	9,704,332.65	46.23%
低压电器系列	34,102.57	0.27%	1,566,569.67	4.42%	1,892,700.85	9.02%
其他产品	-	0.00%	3,035.89	0.01%	111,752.64	0.53%
其他业务收入	48,888.89	0.39%	-	-	-	-
合计	12,615,458.78	100.00%	35,506,653.19	100.00%	20,990,356.82	100.00%

注：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加工费收入。

2、按销售区域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中	3,037,416.91	24.17%	16,671,551.60	46.95%	9,948,095.97	47.39%
华东	675,234.61	5.37%	11,621,519.13	32.73%	2,768,220.67	13.19%
华北	8,756,482.48	69.68%	7,002,642.29	19.73%	4,704,979.49	22.41%
华南	-	-	14,358.97	0.04%	232,258.12	1.11%
西南	97,435.89	0.78%	196,581.20	0.55%	3,336,802.57	15.90%
合计	12,566,569.89	100.00%	35,506,653.19	100.00%	20,990,356.82	100.00%

可见，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变压器系列、配电柜系列和计量箱系列产品，且集中在华中、华东、华北等区域。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大幅上涨69.16%，主要系公司产品逐渐得到客户认可，中标合同大幅增加所致。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服务对象为国家电网下属的电力企业，涵盖了河北、湖北、湖南、山东、四川等多个地区。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也有少量面向其他有电气设备需求的客户（如抚州华美立家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华电美仪电气科技有

限公司)的销售。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6年1-4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2016年1-4月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各公司	非关联方	12,013,681.00	95.23
2	邹平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89,948.72	1.51
3	抚州华美立家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059.83	1.02
4	泸州金南方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35.89	0.77
5	徐州新瑞威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80.34	0.73
前五名客户合计			12,522,005.78	99.26

2015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2015年度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各公司	非关联方	26,831,778.56	75.57
2	抚州华美立家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8,119.66	5.51
3	邹平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574,872.07	4.44
4	江西省士林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现江西环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051.28	1.92
5	湖南电力强弱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1,025.64	1.81
前五名客户合计			31,687,847.21	89.25

2014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2014年度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1	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各公司	非关联方	15,092,376.31	71.90
2	北京华电美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6,153.85	8.80
3	泸州金南方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3,174.36	4.06
4	分宜县铃盛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249.57	2.91
5	浮梁县昌源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78,632.46	2.28
前五名客户合计			18,881,586.55	89.95

注：上表将归属于同一控股股东的客户(即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各公司)合并列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铜线、变压器铁芯、变压器油、铁皮、SMC 材料、PC 材料和各种元器件等，以上原材料市场上供应商较多，货源充足、渠道畅通、价格透明，产品质量和产品供给状况均能满足公司需求。公司已建立合格供应商库，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考评，并确保针对每种主要原材料都储备足够数量的供应商，从而降低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程度，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和稳定性。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依赖情况。公司所用能源主要为电能，由当地供电局提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成本构成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0,401,867.38	100.00%	29,025,617.14	100.00%	16,644,930.90	100.00%
直接材料	8,844,707.83	85.03%	25,368,389.38	87.40%	15,103,610.30	90.74%
直接人工	1,032,905.43	9.93%	2,513,618.44	8.66%	930,451.64	5.59%
制造费用	524,254.12	5.04%	1,143,609.32	3.94%	610,868.96	3.6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占比均超过 85.00%，与行业特性及公司实际情况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呈逐年下降趋势，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则逐年上升，其主要原因有二：第一，随着社会人力资源成本的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部门人员的工资水平也随之逐年上升；第二，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大量购进自动化机器设备，如注塑机、数控冲床、数控折弯机等，导致计入制造费用的固定资产折旧有所增加，从而引起制造费用占比上升。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6年1-4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性质	2016年1-4月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1	浙江金山虎电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1,962.32	19.45
2	江山市昊诚电磁线有限公司（现浙江科邦铜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0,045.80	17.32
3	无锡市中兴铁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2,210.03	11.35

4	宁波塑庆程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2,905.98	10.24
5	湘潭县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3,745.30	7.6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4,720,869.43	65.96

201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性质	2015 年度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1	浙江金山虎电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7,305.86	11.91
2	江山市昊诚电磁线有限公司 (现浙江科邦铜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0,549.07	11.04
3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5,384.62	8.88
4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4,391.63	6.33
5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48,897.51	5.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2,986,528.69	44.10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性质	2014 年度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
1	无锡市中兴铁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2,704.75	16.52
2	江山市昊诚电磁线有限公司 (现浙江科邦铜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7,938.06	9.74
3	宁波大榭开发区金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2,393.17	9.13
4	湖南正泰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8,503.16	6.51
5	江山恒昌电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776.73	6.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8,362,315.87	48.25

除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在 400 万元及以上的销售合同定义为重大销售合同。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署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 (元)	执行情况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	变压器	2014 年 04 月 28 日	8,735,296.31	执行完毕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变压器	2014 年 11 月 11 日	8,356,050.69	执行中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	电能计量箱	2014 年 12 月 08 日	5,400,135.00	执行完毕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	变压器	2015年05月12日	5,848,870.30	执行完毕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JP柜	2015年05月22日	4,201,110.15	执行完毕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电缆分支箱	2015年06月23日	4,047,095.10	执行中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变压器	2015年10月15日	5,000,000.62	执行完毕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变压器	2015年10月20日	4,319,230.07	执行中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变压器	2015年10月29日	14,816,423.29	执行中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电能计量箱	2015年11月19日	5,180,973.79	执行中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10kV柱上变压器台成套设备等	2016年05月12日	11,246,179.57	执行中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箱式开闭所等	2016年05月23日	12,423,015.79	执行中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0kV柱上变压器台成套设备等	2016年05月23日	15,308,730.12	执行中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电能计量箱等	2016年06月06日	7,363,714.37	执行中

注：上述重大销售合同中，公司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签订的两个合同均规定，客户于2016年12月31日前通过供货单采购合同价款的80%且不超过120%，如果期限届满时客户采购合同货物价款未达到80%，则供货期限延长至达到80%以上；公司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于2016年6月6日签订的合同规定，客户于2017年4月30日前通过供货单采购合同价款的80%且不超过120%，如果期限届满时客户采购合同货物价款未达到80%，则供货期限延长至达到80%以上。

2、采购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在20万元及以上的采购合同定义为重大采购合同。自2014年1月1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署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宁波大榭开发区金麦贸易有限公司	ABS	2014年08月20日	569,400.00	执行完毕
无锡市中兴铁芯有限公司	铁芯	2014年11月18日	738,076.00	执行完毕
江山恒昌电线有限公司	漆包铜线	2015年04月14日	216,584.20	执行完毕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铜箔	2015年10月27日	210,256.00	执行完毕
江西泰和百盛实业有限公司	铜丝	2015年12月01日	1,482,150.00	执行完毕
宁波塑庆程贸易有限公司	沙普基础原	2016年01月03日	415,000.00	执行完毕
肇庆汇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ABS	2016年01月08日	427,000.00	执行完毕
江西中核铜业有限公司	无氧铜线	2016年04月22日	388,300.00	执行完毕

穹隆（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沙普基础原	2016年05月06日	492,000.00	执行完毕
----------------	-------	-------------	------------	------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名称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间	借款年利率	有无质/抵押、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	400.00	2014年06月10日至2015年06月09日	基准利率上浮35%	有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支行	400.00	2014年12月05日至2015年12月04日	基准利率上浮3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	400.00	2014年12月29日至2015年12月28日	基准利率上浮30%	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	400.00	2015年06月05日至2016年06月04日	基准利率上浮30%	有
崇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240.00	2015年11月30日至2016年11月29日	固定利率9.54%	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支行	400.00	2015年12月22日至2016年12月21日	基准利率上浮92%	有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支行	400.00	2015年12月22日至2016年12月21日	基准利率上浮92%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崇仁支行	500.00	自提款日后一年，最后一笔借款必须于2017年12月30日之前提取	基准利率上浮20%	有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C382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C3821）。

1、行业发展历史与所处生命周期

1831年8月29日，英国科学家法拉第采用实验装置进行磁生电的实验、发现了电磁感应现象，该实验装置是世界上第一台变压器的雏形。1835年，美国物理学家佩奇制作出世界上第一只自耦型变压器；1889年，高兰特-吉布斯为解决三相电流的传输及供电问题申请了三相变压器铁芯专利；1891年，世界上第

一台三相变压器出现。电力变压器的工业时代始于 19 世纪末。1884 年 9 月 16 日，匈牙利岗茨（Ganz）工厂制成了第一台变压器。20 世纪后，随着变压器技术与产品的日趋成熟、完善，变压器行业开始进入蓬勃发展阶段。20 世纪七八十年代后，随着市场集中度的提高和国际竞争日益激烈，发达国家已经形成瑞士 ABB、德国西门子、法国阿海珐、日本东芝、乌克兰扎布罗什变压器厂、俄罗斯陶里亚蒂变压器厂等几大变压器龙头企业占主导地位的竞争格局。

我国最早创办的电力设备工厂均为私营企业，多集中于上海，材料来源大部分依赖于美、英等国家，其中主要从事变压器制造的厂家包括华生电气制造厂、华通电业机器厂、上海益中福记机器瓷电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中，华生电器制造厂于 1917 年自行设计制造出中国第一台变压器，上海益中福记机器瓷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1932 年生产出 50kV 的实验变压器，当时均为国内首创；华通电业机器厂则是 20 世纪 30 年代国内最大的综合电工厂之一。新中国成立后，从事变压器生产的主要厂家仍是原国民党政府中央电工器材厂下属的上海、沈阳、昆明、湘潭、天津五个制造厂，以及集中于上海的十余家私营电工厂。在政府统筹规划下，以沈阳变压器厂和上海电机厂为核心的南北两大变压器制造企业格局逐渐形成，其中沈阳变压器厂具备生产大型变压器的条件，成为全国变压器行业的主导厂和科研中心。随后在政府主导下，西安、保定、衡阳、太原、常州、昆明等地又有约十家大中型变压器制造企业经历了新建或改建。到 1985 年末，除西藏自治区外，全国各省、市、自治区都有变压器专业制造企业。

目前，我国的变压器制造业已经历了长足的发展，部分国内企业在技术水平上已可以与国外大型知名企业相抗衡。在制造技术方面，我国变压器行业的总体产品技术水平已经有了明显进步，但与国外产品相比依然存有一定差距，某些核心技术和产品对进口的依赖性依然较高。在工艺装备水平方面，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铁心纵剪线、低频电热燥系统、环氧浇注设备、箔式绕线机等国外先进设备及技术陆续被引入国内，显著提高了国内变压器企业的生产工艺装备水平，同时国内一些专用设备厂家经过消化吸收与创新，也开发了众多专用设备，这些国产专用设备的功能及主要技术参数均基本达到或接近国际水平，这对确保我国变压器产品品质、提高技术性能、提高生产效率起到了重要作用。

变压器作为电力工程建设中不可或缺的电力设备，其行业的发展直接受到我

国电网基础建设投资的影响。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数据，近年来我国每年电力投资的完成额均超过 7000 亿元，其中 2009 年以来的电网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均超过 3000 亿元，这为我国的变压器等电气机械和器材行业创造了持续的发展推动力。近年来，我国变压器的产量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可见，自 2009 年以来，由于我国变压器产量基数较大，变压器产量的增速基本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2012 年，受我国经济增速下降影响，我国变压器产量增速仅为 0.11%，但之后产量增速有所回升。根据前瞻网产业研究院的预测，未来我国的变压器制造行业将迎来一个持续、稳定的发展时期。综上分析，我国的变压器制造行业应处于成长期中期的调整期。

在未来，随着我国“节能降耗”政策的不断深入，节能型、低噪音、智能化的变压器产品预计将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成为变压器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在此背景下，节能型油浸式变压器、非晶合金变压器等节能效果较好的变压器产品具备较大的市场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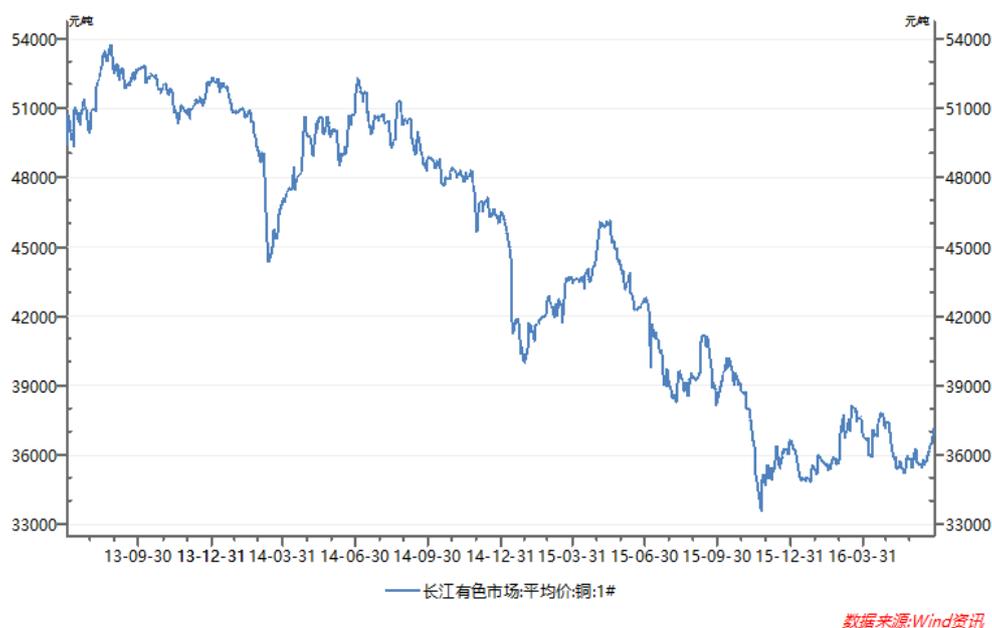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 上游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金属、石油等矿藏开采和粗加工的原材料行业，以及仪器仪表制造行业、机械加工等行业，行业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电磁线（铜材）与硅钢片是变压器的主要原材料，因此铜材、钢材等原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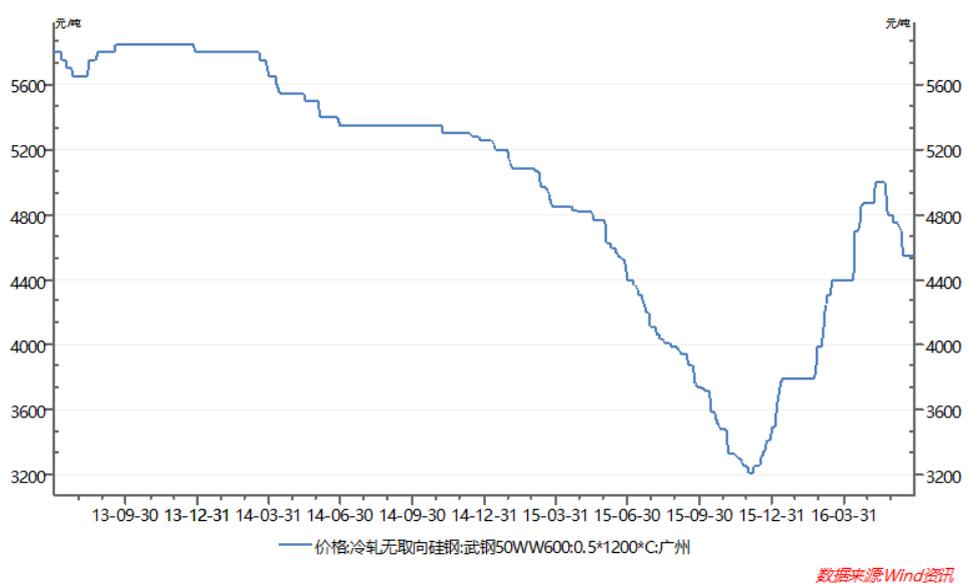
价格的变动对行业利润水平有重要影响。

作为大宗商品，铜已形成全球性市场，国际、国内市场的铜价已基本接轨，引起铜价波动的主要因素为全球经济走势、主要生产国家的政治和经济稳定性、市场投机行为等。随着全球精铜产能的稳步增长，以及全球经济低位调整导致的需求不足，近年来铜价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具体如下：



进入 2015 年后，铜价经历了长期低迷后的小幅上涨，这主要是由下游行业开工导致需求上升、铜库存季节性调整等因素导致的。但全球铜行业仍处在供给扩张周期，供给端难以收缩，供给大于需求的状况预计仍将持续，因此铜价出现大幅上升的可能性较低。

钢材(主要为硅钢片)是变压器的另一种主要原料。2010 年以来，国际、国内铁矿石价格呈现出下降趋势，这导致钢铁价格也持续下降，直到 2015 年年末价格才有所回升，具体如下：



可见，近年来市场上铜材、钢材等原材料的价格基本呈现出下降趋势，这对降低行业内企业采购成本、提升行业整体盈利能力、促进行业发展有积极作用。但近期铜材、钢材的价格均出现回升，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为行业内企业的盈利能力与经营前景带来了不确定性。公司已采取按需采购的采购模式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积极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风险。

(2) 下游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行业以电力供应行业为主，即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的下属电力企业，下游行业受国家电力投资情况及相关政策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持续有电网建设与改造的需求，电力投资不断上升，这间接推动了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例如，在“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预计将投入超过 3000 亿元用于交流特高压建设，形成以“三纵三横”为核心的“三华”交流特高压同步电网，新增特高压变电站 38 座、变电容量 2.6 亿千伏安，新建特高压交流线路 2.6 万千米。此外，国内农网改造对变压器市场的需求量增加也提供了强劲动力。我国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取得积极成效，截至 2013 年 11 月，两大电网企业共完成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和无电地区电力建设投资 2761.8 亿元。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已披露的农网改造投资目标，“十二五”期间两大电网公司总计投资将超 5000 亿元，其中国家电网预计投资近 4000 亿元，南方电网预计投资 1116 亿元。农网改造将直接增加电网建设投资，为变压器等电力设备的制造业扩大市场规模。

3、行业壁垒

(1) 资质认证壁垒

出于对电力系统安全运行方面的考虑，国家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类产品实行严格的资质审查和准入制度。例如，低压电器产品必须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国家电网等客户通常还要求变压器等其他电气机械和器材必须具备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国家级试验单位对产品出具的合格型式试验报告。因此，公司所处行业存在较高的资质认证壁垒，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取得齐备的资质认证。

（2）技术壁垒

公司所处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领域专业性较强，产品设计需要综合运用计算机技术、传感技术、电力系统技术、机械结构设计等多种技术。目前行业逐渐朝着小型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新材料、新技术、新标准的应用以及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要求企业具备足够的技术储备与技术实力、企业的技术人员具备持续的学习能力、企业的生产人员具备较高的制造水平。因此，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3）品牌与行业经验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性能指标和质量稳定性直接关系到电力系统的安全和稳定，因此国家电网下属电力企业等大型客户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采购较为慎重，采购方式多为定向招标，只有具备较长时间的行业经验、并且在业内具备一定口碑和实力的企业才被准许参加，进入门槛较高。在招投标过程中，客户通常较为看重企业的行业经验、成功案例、市场信誉与综合品牌形象。此外，电力企业等大型客户一旦确定供应商后，为保持电力系统的稳定性，通常不会频繁更换供应商。因此，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很难与行业经验丰富、已拥有大量客户资源的企业展开竞争。

4、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行使并承担，行业技术监管部门为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管理的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是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国认证认可工作的主管机构，主要职责包括研究拟定国家实施强制性认证与安全质量许可制度的产品目录、制定并发布合格评定程序和技术规则、组织实施强制性认证与安全质量许可工作等。此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在沈阳变

压器研究所内设立了国家变压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全国变压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前者是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具有第三方公正地位的全国变压器类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后者主要负责全国变压器专业领域的标准化工作。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变压器分会。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是由全国电工产品的制造、科研、院校、工程成套、销售、用户及相关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组成的非营利性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社会组织,按照专业分为发电设备、输电设备、配电设备、用电设备、基础元件和材料五个领域,现有 42 个分支机构,变压器分会是变压器细分领域的分支结构。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向政府反映会员的愿望和诉求、向会员宣传贯彻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调研收集并分析国内外行业情况、协助政府规范市场行为、收集行业产品质量信息等。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与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发布部门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	发改环资[2004]2505号	国家发改委	2004年11月25日	电力工业被列为节能重点工业领域之首,要求“采用先进的输、变、配电技术和设备,逐步淘汰能耗高的老旧设备,降低输、变、配电损耗”。
2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	国务院	2009年05月12日	指出“依托高效清洁发电、特高压变电、高速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的重点工程,有针对性地实现重点产品国内制造;支持装备制造骨干企业进行联合重组,充分利用增值税转型政策,推动企业技术进步;改进生产组织方式,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推进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结合,鼓励科研院所走进企业,支持企业培养壮大研发队伍”。
3	《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	--	国家电网	2010年09月	国家电网“十二五”期间,国家将加快现代电网体系建设,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增强电网优化配置电力能力和供电可靠性,预计到“十二五”末,城市配电网供电可靠率达99.97%,综合电压合格率达到99.2%,线损率进一步下降到6.0%;农网综合线损率低于6.2%,供电可靠率高于99.73%,综合供电电压合格率高高于98.45%。
4	《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	--	中共中央	2010年11月18	明确指出“十二五”建设将继续“加强电网建设,发展智能电网”及“积极推进农

	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日	村电网改造”。
5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项目管理办法》	--	国家发 改委	2011 年 01 月	提出改造升级的对象为县级行政区域内为农村生产生活提供电力服务的 110kv 及以下电网设施，“具体包括变电站、线路等农村电网设施的新建，以及对已运行农网设施局部或整体就地或异地建设、增容、更换设备等”。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	国家发 改委	2012 年 03 月 27 日	鼓励类项目包含“500 千伏及以上交、直流输变电”、“电网改造与建设”、“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输变电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应用”、“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等电力行业项目、“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行业项目、“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智能化中压开关元件及成套设备，使用环保型中压气体的绝缘开关柜，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非晶合金、卷铁心等节能配电变压器”等机械行业项目。
7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2011 年本	国家发 改委、工 信部、科 技 部、商务 部、国家 知识产 权局	2011 年 06 月	将电网输送及安全保障技术、电力电子器件及变流装置列入我国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将优先发展大型变压器，直流换流变压器，开关设备和电抗器，无功补偿设备，柔性输电系统及设备，变电站及电气设备的智能化，500 千伏以上直流输电技术及设备，1000 千伏交流长距离输电技术及设备，环保绝缘材料输变电设备，电网环保与节能技术及设备”。
8	《“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	--	工业与 信息化 技术部	2011 年 12 月	促进高效节能机电设备（产品）的推广应用，结合工业、通信业节能减排工作实际，经各地工业主管部门和相关行业协会推荐、专家评审及公示，评选产生《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目录（第三批）》，“其中节能变压器类产品包括了 SCB10 型干式电力变压器、S11 型配电变压器、S13 型卷铁心全密封电力变压器、SH15 油浸式非晶合金铁心配电变压器等 16 个型号产品”。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修正）第 21 号令	国家发改委	2013 年 02 月 16 日	将“电网改造与建设、降低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列为国家鼓励类项目。
10	《关于印发 201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	国家能源局	2014 年 01 月 20 日	制订、完善并实施可再生能源电力配额及全额保障性收购等管理办法。

5、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 我国用电需求仍有一定发展空间

近年来，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我国用电需求也不断攀升，全社会用电量的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5-2015年中国全社会用电量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可见，虽然 2005 至 2013 年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一直保持着 5% 以上的快速增长，但 2014 年以来用电量增速明显放缓。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2016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指出，“2015 年电力消费增速放缓是经济增速放缓、经济结构优化等必然因素和气温等随机偶然因素共同作用、相互叠加的结果”，预计 2016 年“电力消费仍将保持低速增长”、“2016 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1%-2%”。

虽然我国的用电量需求已逐渐步入低速增长阶段，但国家电网在其发布的《关于“十三五”电网规划若干重大问题的思考》中指出，“从发展阶段看，我

国还处于工业化中后期、城镇化快速推进期，电力弹性系数保持在 1 左右是合理的”，因此我国的电力需求预计将与经济保持同步增长，“十三五”期间应按经济增速 7%来安排电力发展。此外，国家电网在《关于“十三五”电网规划若干重大问题的思考》中还指出，2014 年我国人均用电量为 4078 千瓦时/人，相当于美国 20 世纪 60 年代、韩国 90 年代的水平，我国人均用电水平还处于低位，与发达国家存在较大差距，因此预计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我国人均用电量水平将保持较快增长，预计 2020 年人均用电量将达到 5691 千瓦时/人，相当于 OECD 国家 2010 年平均水平的 64%。综上分析，无论是从经济增长看，还是从我国人均用电水平与发达国家的差距看，我国的用电需求仍有一定的发展空间。用电需求的上升是刺激我国进行电网建设改造的主要驱动力，也将为公司所处行业创造持续增长的市场空间。

② 我国电网建设投资持续增长

电网建设是满足国家电力需求的关键要素之一，通道建设落后于电源建设将导致大量电力产能无法释放，因此近年来，我国电力建设的主战场已开始由电源建设逐步向电网建设转移。例如，“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预计将投入超过 3000 亿元用于交流特高压建设，形成以“三纵三横”为核心的“三华”交流特高压同步电网，新增特高压变电站 38 座、变电容量 2.6 亿千伏安，新建特高压交流线路 2.6 万千米；国务院于 2013 年发布的《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将配电网发展纳入城乡整体规划，并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城市配电网建设，实现各电压等级协调发展”，提出了“到 2015 年，全国中心城市基本形成 500（或 330）千伏环网网架，大部分城市建成 220（或 110）千伏环网网架”的目标；《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也提出，“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将投资 2,861 亿元用于电网智能化建设，涉及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六个环节以及通信信息系统的建设。

此外，国内农网改造对变压器市场的需求量增加也提供了强劲动力。我国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取得积极成效，截至 2013 年 11 月，两大电网企业共完成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和无电地区电力建设投资 2761.8 亿元。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已披露的农网改造投资目标，“十二五”期间两大电网公司总计投资将超 5000 亿元，其中国家电网预计投资近 4000 亿元，南方电网预计投资 1116 亿元。

伴随着我国电网建设与改造的持续需求，我国的电网建设投资也不断攀升。

近年来，我国电网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的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2008-2015 年中国电网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可见，除 2010 年、2012 年我国电网基本建设投资出现下滑外，其余年份我国电网基本建设投资均维持了 5% 以上的高速增长，2015 年的增长率更是高达 11.74%。而在“十三五”期间，预计国家电网将继续专注于特高压电网建设、配电网建设改造等工作。国家电网在《关于“十三五”电网规划若干重大问题的思考》中强调要“加快现代配电网建设”，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发布的《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和《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 年）》也提出 2015 至 2020 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 2 万亿元，并强调要“全面加快现代配电网建设”。因此，预计在未来，我国电网建设投资仍将保持增长，这将直接提升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推动公司所处行业快速发展。

③ 新能源发电的发展为变压器行业带来了全新的发展契机

近年来，新能源发电的发展为变压器行业带来了全新的发展契机。我国一直大力支持新能源发电，自 1995 年起就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来扶持并促进新能源发电的发展。“十一五”期间，我国风能、太阳能、核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产业发展迅猛，规模不断扩大，产业层次快速提升，产业政策体系逐步完善。国务院发布的《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更是进一步提出要“提高可再生能源利用水平”、“加强电源与电网统筹规划，科学安排调峰、调频、储能配套能力”。在政策大力支持的背景下，我国的新能源发电行业虽然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已逐渐接近国际水平。预计在未来，新能源发电将逐渐在我国的电

力系统中占据一席之地，这一趋势将促进国内变压器产品的结构优化和技术革新，也为变压器行业创造了全新的市场空间。

（2）不利因素

① 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市场秩序较为混乱

目前，国内变压器行业的企业家数已发展为上千家，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此外，随着近年来 ABB、西门子、东芝等国外大型知名公司开始进入我国市场并加大在国内的资本和技术投入，国内变压器生产企业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市场竞争压力。同时，在变压器等电气机械和器材市场，国内局部地区尚存在一定程度的地方保护，使得产品、信息、技术等生产要素难以充分、自由地流动。此外，部分中小规模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也存在不规范现象，甚至出现了变压器企业牺牲产品质量进行恶性竞争的局面，无序竞争较为严重、市场秩序较为混乱，严重降低了市场效率。

② 国内变压器行业产能过剩现象严重

根据产业研究机构中研普华的研究报告，近年来我国变压器企业大部分在低效益环境下运行，行业产能过剩现象较为严重，且产能过剩现象主要集中在电压等级为 110kV 以下的中小型变压器产品。中研普华的研究报告还指出，我国变压器的年需求量约为 15 亿千伏安，而全国变压器行业的总产能约为 30 亿千伏安，产能过剩不仅压缩了国内厂商的利润水平，更是导致国内变压器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市场秩序混乱的主要原因之一。在未来，预计我国的变压器行业将迎来较大规模的整合。

（二）市场规模

近年来，在经济高速发展、电网建设投资持续增长等因素的刺激下，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市场规模不断增长，公司所处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这一细分行业的市场规模也相应提升，具体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5-2014年中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收入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Wind 资讯无 2007-2010 年全年累计值数据，故在上图中用 1-11 月累计值数据代替

2005-2014年中国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 造业主营业务收入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Wind 资讯无 2007-2010 年全年累计值数据，故在上图中用 1-11 月累计值数据代替

可见，到 2014 年，公司所处的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这一细分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已达 4485 亿元，行业增速有所放缓，但仍维持在 9.67% 的较高水平。在未来，随着我国电网建设与升级改造进程的不断推进，预计行业的市场规模仍将维持一定增速。

从细分产品类型看，我国市场上的变压器产品按照电压等级通常可分为 35kV 及以下、35-110kV、110-220kV、220kV 及以上等类型。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变压器分会的统计，截至 2013 年底，我国变压器市场不同电压等级产品的市场容量占比如下表所示：

电压等级	35kV 及以下	35-110kV	110-220kV	220kV 及以上
市场容量占比	约 40%	约 25%	约 20%	约 15%

公司产品集中在 35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的中小型变压器，其市场容量占比约为整个变压器市场的 40%。

（三）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变压器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ABB、西门子、东芝等国外大型知名公司凭借其资本优势与技术优势开始进入我国市场，已在国内市场取得一定的市场份额。同时，国内变压器行业的企业家数已发展为上千家，并逐渐涌现了特变电工等规模较大的上市公司，但国内局部地区尚存在一定程度的地方保护，使得产品、信息、技术等生产要素难以充分、自由地流动，部分中小规模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也存在不规范现象，降低了市场效率。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将面临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变压器行业是典型的“料重工轻”型行业，铜材、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可能影响行业内企业的采购价格，从而对行业的整体利润水平产生重大影响。目前，虽然以上原材料在我国的供应充足，但在未来，以上原材料的供应状况与价格仍可能出现大幅波动，从而影响行业发展前景。

3、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近年来，变压器等电气机械和器材的技术发展较快、产品更新换代频繁。同时，随着我国“节能降耗”政策的不断深入，节能型、低噪音、智能化预计将成为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节能型油浸式变压器、非晶合金变压器等新型变压器产品已开始逐步取代传统产品。在此背景下，如果行业内企业因研发能力不足、人才流失、发展规划缺乏前瞻性等原因，无法及时跟进技术的最新进展、准确掌握

市场的发展趋势、对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以适应技术与市场的变化潮流，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被淘汰。

4、人才与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对先进技术与高端人才的占有是行业内企业维持其市场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如果行业内企业的核心技术出现流失，其竞争力将受到不利影响。而高端人才流失不仅会削弱行业内企业的竞争力，还可能导致核心技术流失等不良后果。

5、宏观经济与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我国电力建设投资密切相关，对宏观经济的周期变化也较为敏感。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与电力需求的不断攀升，我国电力建设投资持续增长，这对公司所处行业有积极的带动作用。此外，在国家大力推进“节能降耗”的政策背景下，预计目前在网运行的部分高能耗变压器将逐步被节能、节材、环保、低噪音的变压器所取代，大量技术水平与产品性能落后的中小规模变压器制造企业将被逐渐淘汰，这也有利于行业长期发展。但一旦相关政策出现变化、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国家采取紧缩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压缩电力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则行业发展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四）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市场上的变压器产品按照电压等级通常可分为 35kV 及以下、35-110kV、110-220kV、220kV 及以上等类型。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变压器分会的统计，截至 2013 年底，110kV 以下变压器占据了我国变压器市场约 65%的容量，是最为常见的变压器类型，属于变压器的中低端市场；110kV 以上变压器占据了我国变压器市场约 35%的容量，属于变压器的高端市场。

整体而言，变压器产品的容量越大、电压等级越高，其生产企业的集中度就越高，这主要是大型、高电压等级变压器的技术门槛较高所导致的。根据中国行业研究网的数据，目前国内能够生产 500kV 以上变压器的企业仅 30 余家，主要为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西电集团公司等国内行业龙头企业，以及 ABB、西门子、东芝等国外大型知名公司在华设立的企业，这些企业主要在高端市场展开竞争。而在低端市场，由于进入门槛相对较

低,目前国内参与企业众多,但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不高、竞争主要围绕价格展开、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目前,我国具有一定规模的配电变压器生产企业数量超过1千家,但纳入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变压器分会统计的、10kV 配电变压器年产销量在100万kVA以上的大型生产企业不到十家。

公司产品集中在35kV及以下电压等级的中小型变压器,属于变压器行业的中低端市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变压器等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生产和销售,产品品类较为齐全,客户涵盖了河北、湖北、湖南、山东、四川等全国多个地区国家电网下属的大型电力企业,行业经验与客户资源均较为丰富,因此在其细分市场内已拥有了一定的市场地位。由于我国中低端变压器市场的产能较为过剩、竞争较为激烈,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在细分市场内深耕细作,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及人才储备、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品牌影响力,争取成为其细分市场内的国内领先企业。伴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公司面临的竞争对手将主要为国内的大型知名电气机械和器材生产厂商,具体如下:

(1)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是中国变压器行业首家上市公司、中国重大装备制造业核心骨干企业、国际电力成套项目总承包企业,现已发展为国内大型能源装备制造企业与输变电行业的龙头企业,建有国内领先的特高压变压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变压器年产量位居国内乃至世界的领先地位。

(2)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1984年,是我国工业电器龙头企业和新能源领军企业,其产业覆盖“发、输、变、配、用”电力设备全产业链,并已布局城市轨道交通、能源装备制造业、储能新材料、能源互联网、投融资平台与企业孵化园等领域,产品畅销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

(3)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双杰配电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一直专注于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柱上开关、高低压成套开关柜、配网自动化监控系统及其他配电自动化设备,是一家拥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

(4) 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系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专业生产各类配电变压器、箱式变电站、高低压开关柜、智能电力计量箱、配电自动化设备等产品，在国内市场有较深的经验积累。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 人才与技术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人才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高端人才与核心技术的占有是行业内企业维持其竞争力的重要保障。经过多年的人才储备、培育和积累，公司已拥有了一支正在不断成长的技术团队，并已取得多项核心技术及专利，使其变压器产品具备低损耗、噪音低、安全性较高、适应性较强、防火、绝缘等优异特性。对于成套产品以及组合式、预装式箱变等产品，公司还可依托其技术实力，根据客户要求的内部配置或外观进行定制化设计，以满足顾客的不同偏好。可见，公司在行业内已经建立了一定的人才与技术优势。

② 行业经验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变压器等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为核心产品，致力于向电力企业等客户提供变压器等各类电气设备，目前已经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拥有一定的客户资源。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国家电网的下属电力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客户遍布河北、湖北、湖南、山东、四川等全国多个地区。公司还已获得多项行业荣誉，如江西省中小企业局颁发的“2014 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2013 年江西省质量信用 AAA 级企业”、江西省工信委等部门颁发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此外，公司的光电开关（电器）及自动定时开关曾获“江西省著名商标”；透明型防窃电电能计量箱曾获“2014 年度江西省优秀新产品二等奖”；铠装移动式户内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61 曾获“2014 年度江西省优秀新产品三等奖”；电能计量箱产品及 SBH15-M 非晶合金变压器产品曾获“江西省 2013 年新产品”。

③ 产品及认证齐全的优势

公司产品线涵盖了变压器、配电柜、电能计量箱、低压电器等各类电气设备产品，品类较为齐全。同时，根据国家法规或客户的不同要求，公司多项产品均已通过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或型式试验。对于国家电网下属企业等对资质认证要求较为严格的客户，齐全的产品认证是公司在市场招投标中脱颖而出的重要因素。

(2) 竞争劣势

① 对国家电网客户较为依赖的劣势

报告期内，公司绝大部分收入来自国家电网的下属电力企业，公司对国家电网客户有明显的依赖现象，这也是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性所导致的。如果公司与国家电网的合作关系出现变化，公司未来经营将受到严重的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因政策变动、电网建设投资下降等原因，导致国家电网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公司经营也将受到一定冲击。

② 品牌知名度劣势

公司进入行业时间较短，与 ABB、西门子、东芝、正泰集团、特变电工、双杰电气等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相比，在品牌知名度、客户资源等方面明显处于劣势。品牌知名度匮乏导致公司较难获得大型客户、尤其是国外知名客户的认同，也使公司在吸引高端人才方面处于一定劣势。

③ 规模与资金实力劣势

报告期内，公司仍处于发展期，收入规模相对较小、资金实力相对较弱、融资渠道较为狭窄。较小的规模与资金实力导致公司的抗风险能力相对较低，也使公司难以在全国范围内拓展市场、扩大规模、提升品牌影响力，限制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建立研发管理体系、加强技术研发及人才储备

公司计划成立研发中心、组建专门团队围绕智能化配电设备等重点课题进行研究。公司还将建立内部培养为主，外部引进为辅的人才储备制度。具体地，公司将基于现有的技术团队、市场营销团队和制造团队，首先培育一批技术、营销与管理领域的主管人员，再以其为基础对各职能部门的员工进行培训及考核。同时，公司还计划与南昌大学、浙江大学等国内科研院校积极开展合作，通过聘请技术顾问、招聘优秀毕业生等途径不断充实公司的人才储备。

(2) 完善服务体系、加大营销力度

为适应中高端产品市场的特点，公司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完善的营销策略。在未来销售过程中，公司计划为高端客户（如通信设备制造商，大型系统集成商等）提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定制服务，加强对国家电网以外的大型行业客户（如钢铁、石化、冶金、高铁、水利等行业的大型客户）的服务力度，为此类客户提供

全方位的高中低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供应及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还计划在华东、华南、东北等地建立区域性的销售办事处，确定重点目标行业，并配备销售经验丰富的专门团队进行前期市场推广。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章程,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后设立董事会)、监事及总经理,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

公司是由发起人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6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2016年6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6月3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公司章程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职权、召集、召开及议事规则等由《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修订、董事和监事的任免、公司重要制度的建立、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做出了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和更换;董事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的职权、召集、召开及议事规则等由《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确定。公司董事会会议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重大关联交易、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由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不

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会的职权、召集、召开及议事规则由《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确定。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财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重大关联交易、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相应职责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三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人数少、机构设置简单，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公司设立、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住所、选举执行董事、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部分三会会议通知、会议记录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部分关联交易未经审议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多层次治理结构的完善。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度以及内部组织机构设置相对简单，但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的管理需求，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自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股权转让以及变更住所、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均履

行了相关决议程序，相关人员能够尽职的履行自己的职责。然而，公司也存在关联交易事项未能保留相关会议决议、记录等文件，关联交易决策缺失，运行上存在瑕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参与决策权、选择监督管理者权、知情权、资产收益权等各项股东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的管理行为。

(1) 股东大会：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在召开时间和地点等方面充分考虑，以便于股东参加。

(2) 现场参观：公司可安排投资者到公司所在地进行现场参观，便于参观人员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并有权参与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发表自己的意见，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包含公司全部业务的程序、标准、制度、规范。这些制度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文件形式公布、执行，涵盖了公司管理的各个环节，符合公司的特点和现实情况。

4、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权纠纷、滥用股东权利纠纷、利用关联关系损害

公司利益纠纷、出资纠纷、股权转让纠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利益纠纷、清算解散纠纷等，协商解决不成的，均可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起诉讼。

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将逐步完成其他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总经理黄美园、财务负责人郑央露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并全职在公司任职，未在控股股东处领取薪酬，但社保在控股股东处缴纳，上述在控股股东处缴纳社保存在不规范之处，公司将尽快将其社保转移至公司乐清分公司名下缴纳。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胜友、石爱荷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1、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72009018XD
-----------	--------------------

企业名称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伊发电气有限公司、浙江伊发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住所	乐清市象阳镇桥前村
法定代表人	石爱荷
注册资本	10160 万元
股权结构	郑胜友出资 60%、石爱荷出资 40%
成立日期	2000 年 2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低压电气元器件、低压电器成套设备、柱上断路器、低压分接箱、透明电表箱、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电力金具、防爆设备、建筑电器研发、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	低压电气元器件及低压电器成套设备的生产销售

2、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303825705552907E
企业名称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住所	乐清市象阳镇桥前村
法定代表人	郑胜友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及石爱荷控制的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2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低压电器成套设备、低压元器件、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销售。
主营业务	进出口贸易

3、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8001973159
企业名称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住所	青浦区西岑镇莲湖路 158 号
法定代表人	郑胜友
注册资本	1006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及石爱荷 100%控制企业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低压电器、开关、照明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生产加工低压电器、开关、照明器材

4、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3303825705751568
--------	--------------------

企业名称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住所	乐清市象阳镇桥前村
法定代表人	郑胜友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及石爱荷 100%控制企业
成立日期	2011 年 3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低压电器成套设备、低压元器件、仪器仪表研发、制造、加工、销售。
主营业务	低压电器成套设备、低压元器件生产及销售

5、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245711594885
企业名称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工业园区 C 区
法定代表人	郑胜友
注册资本	5006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及石爱荷 100%控制企业
成立日期	2011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通信光缆，漆包线、电磁线及附件、电缆桥架、母线槽、电力金具、铜铝杆、塑料件制造、加工、销售；铜丝加工、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电线电缆生产、销售

6、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00322585320H
企业名称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工业园区 C 区
法定代表人	黄美娟
注册资本	5160 万元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郑胜友及石爱荷控制的企业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制造以及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二）同业竞争分析

公司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胜友、石爱荷所投资上述企业，报告期内，曾存在经营业务与公司类似的情况，具体而言报告期内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与公司在变压器产品、配电柜等业务方面存在同业竞争，详细情况如下：

（1）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伊发控股的主要客户为国网省级分公司及国网市县级供电局，主要产品集中于 JP 柜（配电柜）、变压器、电缆分支箱、电能计量箱、断路器几类产品上。变压器收入 2016-05-04 执行完毕，之后未发生相应收入；电能计量箱为 2016-5-17 日执行完毕，之后未发生相应收入。

2016 年 6-8 月份伊发控股的收入主要集中在低压开关、断路器两种产品上，客户为国家电网各省分公司及下属单位，从收入构成上看，2016 年 6 月之后，伊发控股已经无变压器、配电柜、电能计量箱等产品的收入。

报告期内伊发控股在 JP 柜（配电柜）、变压器产品上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产生类似业务收入的原因为执行上一年度中标合同的延续收入，报告期后，虽然伊发控股客户仍旧为国网省级分公司及下属单位，但伊发控股收入来源偏向于低压开关及断路器，从收入构成上看，报告期后，伊发控股已经无变压器、配电柜、电能计量箱等产品的收入，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伊发控股为消除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伊发控股分别从经营范围、生产资质、产品库存、生产设备、生产人员、生产原材料、委托加工等多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伊发控股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低压电气元器件、低压电器成套设备、柱上断路器、低压分接箱、透明电表箱、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电力金具、防爆设备、建筑电器研发、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并通过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就变更经营范围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伊发控股今后的产品定位为低压电气元器件及低压电器成套设备的生产销售。

此外，根据国网发布的变压器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标准，无变压器生产经营范围则不能取得相关的型式试验报告，也不能参与国网招投标。同时，伊发控股

前身伊发电气全密封电力变压器产品（S11-M-800/10、S11-M-315/10）检验报告试验合格证书已失效。伊发控股实际上已经无法再取得国家电网的供应商资格。根据国家电网招投标管理中心公布的 2016 年供应商资质核实结果，目前伊发控股并不具备国网变压器供应商资质，无法向国家电网供应变压器。

报告期内，伊发控股存在变压器中标合同，上述合同均由伊发控股实际生产组装，且合同履行完毕后所有库存变压器产品均已交货，根据公司的库存成品记录，截至目前无库存变压器、JP 柜成品。

伊发控股于 2015 年 10 月停产变压器产品。根据伊发控股提供的截止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生产设备清单、库存原材料清单，伊发控股将 3 台变压器试验设备按照市场价及合理折旧转卖给伊发电力，已使用 5 年的试验设备 2 台免费赠与给伊发电力。

报告期内伊发控股曾存在并运行变压器、配电柜、计量箱车间，人数最多时为 37 人，最少时为 5 人，公司通过员工自动离职或转岗的方式逐渐消化变压器、配电柜、计量箱车间员工，报告期后，伊发控股停止了变压器、配电柜、计量箱的业务，变压器、配电柜、计量箱车间不再保留，目前已无相应的生产工人。

因不再具备变压器生产的能力，报告期内伊发控股未履行完毕的供货合同，由伊发控股与伊发电力签署委托加工协议，变压器、配电柜和电能计量箱的实际生产将由伊发电力完成。

(2)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伊发输变电的主要产品从变压器、电缆分支箱、非标箱、开关柜逐渐变为目前主营电表箱及计量箱产品。

报告期后 5-8 月份伊发输变电未产生收入，主要原因为鉴于其盈利能力差，伊发控股逐渐放弃了该企业的经营，未来企业的业务还将进一步消减，为降低生产管理成本，甚至可能面临停产注销。

综合上述情况分析，报告期内伊发输变电在变压器产品上与伊发电力存在同业竞争，但 2015 年至今该企业停止了变压器业务，目前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伊发输变电为消除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伊发输变电在期初从事与伊发电力有同业竞争的业务，期末进行调整后消除了同业竞争，但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存在重合之处。故为消除和避免

同业竞争，伊发输变电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低压电器成套设备、低压元器件、仪器仪表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并就变更经营范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目前公司已经无变变压器、JP 柜生产项目及营业收入，主营低压开关柜的生产销售，然而受市场行情影响，今年的收入已经主要集中于电表箱及计量箱，未来的主要方向是低压开关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 报告期内不存在同业竞争的关联企业简介及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主要以产品的国内国外贸易为主，与伊发电力无同业竞争。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说明及提供的资料，伊发进出口未从事与伊发电力有同业竞争的业务，但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存在重合之处。故为避免同业竞争，伊发进出口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低压电气成套设备、低压元器件、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通过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就变更经营范围事宜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570552907E）。

2)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低压电器、开关、照明器材。设立该企业的本意是保护“伊发”这一品牌，避免企业名称被人抢注，公司设立后并无实际经营，且目前的注册地址已经拆迁，该企业并无实际经营，设立初衷主要以伊发控股集团相关产品的国内国外贸易为主，因业务拓展效果不明显，目前已无实际经营，与伊发电力无同业竞争。报告期内至今，伊发电器在经营范围和业务上与公司不存在重合之处，不存在同业竞争。

3)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主要以生产电缆产品为主，与伊发电力无同业竞争。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说明及提供的资料，伊发电线电缆未从事与伊发电力有同业竞争的业务，但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存在重合之处。故为避免同业竞争，伊发电线电缆于 2015 年 12 月通过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电线电缆、通信光缆，漆包线、电磁线及附件、电缆桥架、母线槽、电力金具、铜铝杆、塑料件制造、加工、销售；铜丝加工、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通过新的公司章程，并就变更经营范围事宜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崇仁县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245711594885)。

4)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以设计开发自动化程度高的配电产品为主，企业设立至今暂无实际经营，与伊发电力之间无同业竞争。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说明及提供的资料，德伊电力未从事与伊发电力有同业竞争的业务，但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存在重合之处。故为避免同业竞争，德伊电力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并通过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就变更经营范围事宜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抚州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000322585320H）。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胜友及石爱荷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本公司/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在本公司/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

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公司各种治理机制的作用，督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证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情形不再发生。

因此，公司已实际执行消除同业竞争的规范措施，且相关措施是有效、合理的，公司与其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如下：

① 2014 年度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出)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
其他应收款	孔莉	5,000,000.00	4,000,000.00	-	9,000,000.00
	郑胜友	10,560,000.00	-	2,160,000.00	8,400,000.00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5,250,000.00	14,432,640.00	17,800,000.00	1,882,640.00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7,890,000.00	6,700,000.00	1,190,000.00
	黄美国	4,800,000.00	-	4,800,000.00	-

② 2015 年度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出)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
其他应收款	孔莉	9,000,000.00		9,000,000.00	-
	郑胜友	8,400,000.00		8,400,000.00	-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882,640.00	715,280.00	2,532,640.00	65,280.00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0,000.00	22,660,000.00	23,850,000.00	-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00	4,000,000.00	2,400,000.00
	胡锡浩		200,000.00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出)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
	陈建新		200,000.00		200,000.00
	黄美国		200,000.00		200,000.00
	郑央露		200,000.00		200,000.00

③ 2016年1-4月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出)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
其他应收款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3,050,000.00	3,000,000.00	2,450,000.00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65,280.00			65,280.00
	胡锡浩	200,000.00			200,000.00
	陈建新	200,000.00			200,000.00
	黄美国	200,000.00			200,000.00
	郑央露	200,000.00			200,000.00
预付账款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446,254.49		1,446,254.49

注：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与关联方采购规模不匹配的预付账款认定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具有不规范性，且未签订协议和支付利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上述资金占用已全部清理，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郑胜友	董事长	4,587,000.00	15.000
石爱荷	董事	3,058,000.00	10.000
黄美娟	董事	--	--
张平志	董事	300,000.00	0.981
孔莉	董事	425,000.00	1.390
陈建远	监事会主席	--	--
吴志龙	监事	--	--
习海燕	职工代表监事	--	--
黄美园	总经理	650,000.00	2.126
郑央露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25,000.00	0.40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郑胜友、石爱荷系夫妻关系；郑胜友与郑央露系叔侄女关系；黄美园与公司董事黄美娟系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对商业秘密进行了约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节“四、同业竞争”部分。

（2）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本公司股东未对股份

自愿锁定作出特别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郑胜友	董事长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关联方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关联方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石爱荷	董事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黄美娟	董事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关联方
张平志	董事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孔莉	董事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
陈建远	监事会主席	浙江乐泰律师事务所	党支部书记	非关联方
黄美园	总经理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郑胜友	董事长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175.00	35.00%	关联方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5.00	15.00%	关联方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150.90	15.00%	关联方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501.80	30.00%	关联方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58.70	15.00%	同一主体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06.00	35.00%	关联方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控股股东
石爱荷	董事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125.00	25.00%	关联方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5.00	15.00%	关联方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50.30	5.00%	关联方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501.80	30.00%	关联方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702.80	33.00%	关联方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5.80	10.00%	同一主体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控股股东
黄美娟	董事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	5.00%	关联方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8.00	5.00%	关联方
张平志	董事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8.00	5.00%	关联方
孔莉	董事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5.00	15.00%	关联方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8.00	5.00%	关联方
黄美园	总经理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	10.00%	关联方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74.00	15.00%	关联方
郑央露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3.20	2.00%	关联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能够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侵犯原就职单位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未与原单位签署竞业禁止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 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由石爱荷担任。

2016年6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郑胜友、石

爱荷、黄美娟、张平志、孔莉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郑胜友为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有监事会，设监事 1 名，2014 年 1 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监事由郑胜友担任。

2016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陈建远、吴志龙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习海燕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陈建远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 年 1 月至至股份公司成立前，石爱荷为公司总经理。2016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美园为总经理，郑央露为财务总监，郑胜友为董事会秘书。后由于郑胜友本人工作繁忙，不便从事董事会秘书工作，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一致表决通过同意郑胜友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由郑央露接任。

公司最近 2 年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人员也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新的管理团队是在之前的管理团队基础上进行充实和适当调整而组建的，一方面保持了公司经营管理上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另一方面也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层的人员结构，这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基于公司正常经营调整，整体而言公司经营团队稳定。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00,925.35	12,015,556.40	8,897,40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	-
应收账款	14,240,968.67	18,837,616.57	12,044,066.12
预付款项	13,462,322.29	5,172,429.63	244,917.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74,085.48	5,315,656.01	21,541,192.00
存货	4,563,579.87	6,364,586.30	2,705,814.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84	488,427.40	29,475.62
流动资产合计	51,541,924.50	48,194,272.31	45,462,874.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3,362,744.76	13,511,704.12	12,850,512.48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4,721,927.73	4,757,166.00	4,862,880.80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633.08	302,403.48	134,952.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92,305.57	18,571,273.60	17,848,345.64
资产总计	69,834,230.07	66,765,545.91	63,311,220.61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350,000.00	19,400,000.00	1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77,074.03	9,440,928.50	10,104,382.07
预收款项	505,820.08	405,159.75	91,843.75
应付职工薪酬	488,026.43	625,750.44	
应交税费	311,476.77	254,195.44	229,247.02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5,175,650.00	19,943.00	9,159,262.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008,047.31	30,145,977.13	31,584,735.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47,264.00	4,278,960.00	4,374,04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7,264.00	4,278,960.00	4,374,048.00
负债合计	37,255,311.31	34,424,937.13	35,958,783.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30,580,000.00	30,580,000.00	30,080,000.00
资本公积	4,500,000.00	4,500,000.00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01,081.24	-2,739,391.22	-2,727,562.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78,918.76	32,340,608.78	27,352,437.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834,230.07	66,765,545.91	63,311,220.61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615,458.78	35,506,653.19	20,990,356.82
其中：营业收入	12,615,458.78	35,506,653.19	20,990,356.82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35,870.42	36,043,687.72	21,305,290.97
其中：营业成本	10,411,068.60	29,025,617.14	16,644,930.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975.39	107,645.47	54,072.40
销售费用	1,080,958.03	3,097,688.24	1,800,099.59
管理费用	939,602.25	2,312,521.83	1,688,878.59
财务费用	391,358.86	854,410.57	739,260.04
资产减值损失	-425,092.71	669,804.47	378,049.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79,588.36	-561,034.53	-314,934.15
加：营业外收入	164,111.25	576,629.18	355,062.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619.23	16,341.70	73,733.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333,080.38	-747.05	-33,605.28
减：所得税费用	94,770.40	11,081.74	5,050.10
四、净利润	238,309.98	-11,828.79	-38,655.3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004	-0.0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004	-0.0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38,309.98	-11,828.79	-38,655.38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21,935.41	24,450,509.84	10,529,134.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1,380.45	22,750,071.77	18,529,93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3,315.86	47,200,581.61	29,059,07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00,736.58	28,724,274.08	10,115,59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2,013.32	3,038,586.67	1,529,31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708.71	1,602,321.77	752,318.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3,575.26	19,499,204.06	7,263,12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38,033.87	52,864,386.58	19,660,35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81.99	-5,663,804.97	9,398,720.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3,855.20	2,959,345.24	2,714,066.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3,855.20	2,959,345.24	2,714,066.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3,855.20	-2,959,345.24	-2,714,06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00,000.00	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400,000.00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12,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6,057.84	858,702.85	743,175.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57.84	12,858,702.85	10,743,17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057.84	11,541,297.15	1,256,824.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4,631.05	2,918,146.94	7,941,478.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15,556.20	8,897,409.26	955,93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0,925.15	11,815,556.20	8,897,409.2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4月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580,000.00	4,500,000.00			-2,739,391.22		32,340,60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580,000.00	4,500,000.00			-2,739,391.22		32,340,608.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38,309.98		238,309.98
（一）净利润					238,309.98		238,309.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8,309.98		238,309.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580,000.00	4,500,000.00			-2,501,081.24		32,578,918.7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80,000.00				-2,727,562.43		27,352,437.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80,000.00				-2,727,562.43		27,352,437.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	4,500,000.00			-11,828.79		4,988,171.21
（一）净利润					-11,828.79		-11,828.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828.79		-11,828.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4,500,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	4,500,000.00					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580,000.00	4,500,000.00			-2,739,391.22		32,340,608.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80,000.00				-2,688,907.05		27,391,09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80,000.00				-2,688,907.05		27,391,092.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8,655.38		-38,655.38
（一）净利润					-38,655.38		-38,655.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655.38		-38,655.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80,000.00				-2,727,562.43		27,352,437.57

二、 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4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3601007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

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

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的关联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0	3.00
1至2年（含2年）	10.00	10.00
2至3年（含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

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

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6“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

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

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企业会计准则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

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部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部分。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部分。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

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

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收入确认政策的一般规则

①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

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以供应商管理库存（VMI）方式进行交易的，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除此之外，本公司在客户（或其指定的公司）签收货物后确认收入。

②加工劳务收入

公司在加工劳务完成后按照约定价格及实际加工数量确认收入的实现。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

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

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

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主要税项

(一)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二) 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税收优惠。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1、营业收入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566,569.89	99.61%	35,506,653.19	100.00%	20,990,356.82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48,888.89	0.39%	-	-	-	-
合计	12,615,458.78	100.00%	35,506,653.19	100.00%	20,990,356.82	100.00%

注：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加工费收入。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00%、100.00%、99.61%，主营业务突出、明确。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大幅上涨 69.16%，主要系公司产品逐渐得到客户认可，中标合同大幅增加所致。依据目前在手订单数量来看，未来公司营业收入有望进一步大幅增长。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变压器系列	10,939,320.20	87.05%	13,656,443.45	38.47%	7,341,576.67	34.98%
配电柜系列	1,393,369.35	11.09%	10,234,647.67	28.82%	1,939,994.01	9.24%
计量箱系列	199,777.77	1.59%	10,045,956.51	28.29%	9,704,332.65	46.23%
低压电器系列	34,102.57	0.27%	1,566,569.67	4.41%	1,892,700.85	9.02%
其他产品	-	-	3,035.89	0.01%	111,752.64	0.53%
合计	12,566,569.89	100.00%	35,506,653.19	100.00%	20,990,356.82	100.00%

如上所述，变压器系列、配电柜系列和计量箱系列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中、华东、华北和西南地区，具体如下：

地区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中	3,037,416.91	24.17%	16,671,551.60	46.96%	9,948,095.97	47.39%
华东	675,234.61	5.37%	11,621,519.13	32.73%	2,768,220.67	13.19%
华北	8,756,482.48	69.68%	7,002,642.29	19.72%	4,704,979.49	22.41%
西南	97,435.89	0.78%	196,581.20	0.55%	3,336,802.57	15.90%
华南	-	-	14,358.97	0.04%	232,258.12	1.11%
合计	12,566,569.89	100.00%	35,506,653.19	100.00%	20,990,356.82	100.00%

2、营业成本及变动分析

(1) 营业成本结构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8,844,707.83	85.03%	25,368,389.38	87.40%	15,103,610.30	90.74%
直接人工	1,032,905.43	9.93%	2,513,618.44	8.66%	930,451.64	5.59%
制造费用	524,254.12	5.04%	1,143,609.32	3.94%	610,868.96	3.67%
合计	10,401,867.38	100.00%	29,025,617.14	100.00%	16,644,930.9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

直接材料占比均超过 85.00%，与行业特性及公司实际情况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呈逐年下降趋势，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则逐年上升，其主要原因有二：第一，随着社会人力资源成本的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部门人员的工资水平也随之逐年上升；第二，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大量购进自动化机器设备，如注塑机、数控冲床、数控折弯机等，导致计入制造费用的固定资产折旧有所增加，从而引起制造费用占比上升。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在月末按照当月实际领用的材料所包含的价值归集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按当月实际计提生产工人的工资归集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按照当月实际发生的如固定资产折旧、水电费等其他为生产而发生的必要直接支出归集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分配时，在产品只分配为制造该产品而领用的直接材料，不分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在产成品中，直接材料按照生产该产品所实际领用的全部材料予以分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则按照该产品所领用的直接材料占有所有产成品领用的材料之和的比重予以分配。产成品销售时，按照实际结存的存货价值结转销售成本。

(3) 存货变动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采购总额(元)	7,158,359.48	29,438,923.96	17,323,989.19
加：期初存货(元)	6,364,586.30	2,705,814.09	
人工投入(元)	1,032,388.44	2,492,321.12	937,635.00
固定资产折旧(元)	359,912.54	830,997.87	447,057.05
减：期末存货(元)	4,563,579.87	6,364,586.30	2,705,814.09
测算数(元)	10,351,666.89	29,103,470.74	16,644,662.89
营业成本(元)	10,411,068.60	29,025,617.14	16,644,930.90
差额(元)	-59,401.71	77,853.60	-268.01
差异率	-0.57%	0.27%	0.00%

3、毛利率波动情况

(1) 报告期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72%	18.25%	20.70%
其他业务毛利率	-46.61%	-	-
综合毛利率	17.47%	18.25%	20.7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呈逐年下滑趋势。

① 主营业务毛利率

按产品大类划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变压器系列、配电柜系列和计量箱系列）毛利率波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 型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收入金额（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金额（元）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金额（元）	收入占比
变压器系列	19.25%	10,939,320.20	86.71%	18.53%	13,656,443.45	38.46%	19.71%	7,341,576.67	34.98%
配电柜系列	5.72%	1,393,369.35	11.05%	18.34%	10,234,647.67	28.82%	19.45%	1,939,994.01	9.24%
计量箱系列	18.02%	199,777.77	1.58%	18.14%	10,045,956.51	28.29%	20.57%	9,704,332.65	46.23%
合计		12,532,467.32	99.34%		33,937,047.63	95.57%		18,985,903.33	90.45%

1) 变压器系列

2015年度，公司变压器系列毛利率同比小幅下降，2016年1-4月，公司变压器系列毛利率小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更新换代、产品类型扩展、不同客户对同类产品的要求不同导致产品收入、成本发生变化。总体而言，变压器系列毛利率变动不大。

2) 配电柜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配电柜产品种类较多，各类产品的毛利率也有所差异，但公司一般根据预计生产成本参与投标或者商业谈判，因此2014年、2015年各类配电柜的毛利率基本能够维持在15.00%-25.00%之间，配电柜的整体毛利率也大致保持稳定。2016年1-4月，配电柜毛利率较前两年大幅下降，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给国网冀北电力物资公司的箱式变电站和高压开关柜在生产过程中改变了设计图纸引起生产成本大幅上升，但销售单价仍按中标价格执行，从而本期这两种产品的毛利率仅为2.07%和1.83%。具体如下：

产品类型	型号	数量（台）	单价（元/台）	单位成本（元/台）	销售金额（元）	毛利率
------	----	-------	---------	-----------	---------	-----

产品类型	型号	数量(台)	单价(元/台)	单位成本(元/台)	销售金额(元)	毛利率
配电柜	箱式变电站	3.00	141,395.60	138,464.14	424,186.80	2.07%
配电柜	高压开关柜	20.00	32,508.70	31,912.36	650,174.00	1.83%

剔除销售给国网冀北电力物资公司的箱式变电站和高压开关柜业务，2016年1-4月配电柜系列毛利率为18.50%，与2014年度、2015年度差异较小。

3) 计量箱系列

计量箱为电力基础设施施工过程中的配套产品，目前各省份对计量箱的技术参数要求均不一致，导致同一种计量箱在不同省份的中标价格相差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销量最大的“单相、1”型计量箱的中标情况如下：

合同签订时间	客户名称	标的名称	中标数量(个)	中标单价(元/个)	中标金额(元)
2014/5/23	国网湖南	电能计量箱,单相,1,非金属	33,690.00	93.00	3,133,281.18
2014/5/27	国网四川		50,000.00	58.00	2,899,845.00
2014/12/8	国网湖南		50,000.00	108.00	5,400,135.00
2015/11/19	国网湖北		8,571.00	92.00	788,507.14
			91,500.00	48.01	4,392,466.65

上述中标价格及对应产品生产成本的差异引起报告期内计量箱系列产品毛利率稳定中略有下降。

② 其他业务毛利率

2016年1-4月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为-46.61%，主要系公司其他业务规模较小，未达规模经济效应所致，但其他业务收入规模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仅为0.39%，因此其他业务毛利率未对公司综合毛利率产生明显影响。

(2) 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分析

同行业公众公司欧伏电气(831564)、苏变电气(832068)、龙翔电气(836070)可比期间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毛利率	2014年度毛利率
欧伏电气	20.50%	19.91%
苏变电气	23.18%	21.15%
龙翔电气	21.75%	17.77%
公司	18.25%	20.70%

对比可知，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同期数据基本相当。

(二) 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元)	1,080,958.03	3,097,688.24	1,800,099.59
管理费用(元)	939,602.25	2,312,521.83	1,688,878.59
财务费用(元)	391,358.86	854,410.57	739,260.0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57%	8.72%	8.5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45%	6.51%	8.0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10%	2.41%	3.52%
期间费用总额(元)	2,411,919.14	6,264,620.64	4,228,238.2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12%	17.64%	20.14%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4,228,238.22元、6,264,620.64元、2,411,919.14元，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0.14%、17.64%、19.12%。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所致，同时，规模经济效应逐渐显现使得公司期间费用率总体呈下降趋势。

1、销售费用及其变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招标费、检测费、职工薪酬等，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运输费	441,893.69	1,519,657.67	858,460.13
招标费	246,737.00	952,883.00	391,871.30
检测费	240,437.75	327,894.36	294,957.17
职工薪酬	46,171.45	132,659.98	73,799.99
差旅费	45,013.50	97,898.70	86,304.00
其他	60,704.64	66,694.53	94,707.00
合计	1,080,958.03	3,097,688.24	1,800,099.59

2015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1,297,588.65元，增幅为72.08%，其主要原因是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总额较上年大幅增长69.16%，导致相关运输费、招标费大幅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费用及其变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税金、折旧费、办公费、差旅费、水电动能费等，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职工薪酬	395,733.60	1,039,403.03	517,875.32
税金	52,999.56	275,491.84	193,000.06
折旧费	93,359.02	279,256.64	279,280.39
办公费	31,524.90	90,598.28	98,312.18
差旅费	21,480.00	32,855.70	124,813.50
汽车费	45,972.63	61,891.62	65,923.43
业务招待费	90,003.00	101,204.00	89,555.00
无形资产摊销	35,238.27	105,714.80	105,714.80
中介机构费	147,169.80	100,000.00	-
其他	26,121.47	226,105.92	214,403.91
合计	939,602.25	2,312,521.83	1,688,878.59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所致。

3、财务费用及其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利息支出	396,057.84	858,702.85	743,175.39
减：利息收入	8,965.20	15,890.59	8,634.99
加：手续费	4,266.22	11,598.31	4,719.64
合计	391,358.86	854,410.57	739,260.04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主要受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影响，其中利息支出受公司银行借款规模及借款利率变化影响。

(三)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四) 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996.00	573,588.00	354,788.00
(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其他营业外支出;	-503.98	-13,300.52	-73,459.13
小计	153,492.02	560,287.48	281,328.87
(四) 所得税的影响数;	40,873.01	140,071.87	74,828.13
合计	112,619.01	420,215.61	206,500.74

报告期内, 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及奖励款	46,300.00	301,8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扶持发展资金	-	35,100.00	69,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经费	40,000.00	1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补助资金摊销	31,696.00	95,088.00	95,088.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奖励资金及经费	36,000.00	131,600.00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3,996.00	573,588.00	354,788.00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捐赠支出、汽车违章罚款、税收滞纳金等, 具体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捐赠支出	10,000.00	10,000.00	52,600.00
汽车违章罚款			3,150.00
税收滞纳金			17,983.66
其他	619.23	6,341.70	
合计	10,619.23	16,341.70	73,733.66

2、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112,619.01	420,215.61	206,500.74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8,309.98	-11,828.79	-38,655.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5,690.97	-432,044.40	-245,156.12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47.26%	-	-

报告期内，公司规模较小，自身盈利能力相对较弱，因而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增强，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将会逐渐减弱。

(五) 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8,879.39	400,937.53	147,664.22
银行存款	8,602,045.76	11,414,618.67	8,749,745.04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20	200,000.20	-
合计	8,900,925.35	12,015,556.40	8,897,409.26

注：2015年末、2016年4月末的其他货币资金200,000.20元均系履约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除其他货币资金外，公司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500,000.00	-	-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背书单位	是否关联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元)	承兑汇票号
平山县世景新能源有限	北京华电美仪电气科技有限	否	2016/1/18	2016/7/18	500,000.00	27591954

出票单位	背书单位	是否关联方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元)	承兑汇票号
公司	公司					
合计					5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计提及净额情况如下：

项目	分类	账面余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2016年4月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65,011.35	100.00	524,042.68	14,240,968.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4,765,011.35	100.00	524,042.68	14,240,968.67
2015年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926,187.92	100.00	1,088,571.35	18,837,616.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9,926,187.92	100.00	1,088,571.35	18,837,616.57
2014年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50,827.56	100.00	506,761.44	12,044,066.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2,550,827.56	100.00	506,761.44	12,044,066.12

公司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19,926,187.9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8.76%，主要系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69.16%，应收账款随之增长所致。

(2) 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3,838,597.95	94.09%	415,157.94	13,423,440.01
1-2年	759,396.40	5.16%	75,939.64	683,456.76
2-3年	109,817.00	0.75%	32,945.10	76,871.90
合计	14,707,811.35	100.00%	524,042.68	14,183,768.67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7,141,029.50	86.02%	514,230.89	16,626,798.61
1-2年	1,306,035.30	6.55%	130,603.53	1,175,431.77
2-3年	1,479,123.12	7.42%	443,736.93	1,035,386.19
合计	19,926,187.92	100.00%	1,088,571.35	18,837,616.57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0,690,304.44	85.18%	320,709.13	10,369,595.31
1-2年	1,860,523.12	14.82%	186,052.31	1,674,470.81
合计	12,550,827.56	100.00%	506,761.44	12,044,066.12

(3) 报告期内，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期末净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7,200.00	-	57,200.00
合计	57,200.00	-	57,200.00

(4)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5,787,514.26	39.20%	1年以内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4,471,250.64	30.28%	1年以内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秦皇岛供电公司	760,703.56	5.15%	1年以内
邹平县供电公司	612,000.32	4.14%	1年以内
抚州华美立家置业有限公司	556,189.00	3.77%	1年以内
合计	12,187,657.78	82.54%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6,184,310.18	31.04%	1年以内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3,608,921.61	18.11%	1年以内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2,289,316.11	11.49%	1年以内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2,125,039.94	10.66%	1年以内
扬州诚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479,123.12	7.42%	2-3年
合计	15,686,710.96	78.72%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4,117,384.04	32.81%	1年以内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2,149,500.00	17.13%	1年以内
北京华电美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836,000.00	14.63%	1年以内
扬州诚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479,123.12	11.79%	1-2年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廊坊供电公司	1,044,279.50	8.32%	1年以内
合计	10,626,286.66	84.68%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计提及净额情况如下：

项目	分类	账面余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2016 年4 月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04,564.00	100.00%	230,478.52	9,874,085.48

项目	分类	账面余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0,104,564.00	100.00%	230,478.52	9,874,085.48
2015年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06,698.57	100.00%	91,042.56	5,315,656.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406,698.57	100.00%	91,042.56	5,315,656.01
2014年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574,240.00	100.00%	33,048.00	21,541,19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1,574,240.00	100.00%	33,048.00	21,541,192.00

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关联方欠款所致,2016年1-4月,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又大幅上升,其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拓展业务规模并加大投标力度,使得投标保证金大幅增加。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具体如下: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7,549,284.00	226,478.52	7,322,805.48
1至2年	40,000.00	4,000.00	36,000.00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合计	7,589,284.00	230,478.52	7,358,805.48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2,901,418.57	87,042.56	2,814,376.01
1至2年	40,000.00	4,000.00	36,000.00
合计	2,941,418.57	91,042.56	2,850,376.01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101,600.00	33,048.00	1,068,552.00
合计	1,101,600.00	33,048.00	1,068,552.00

② 组合中，采用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00	-	2,450,000.00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65,280.00	-	65,280.00
合计	2,515,280.00	-	2,515,280.00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	2,400,000.00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65,280.00	-	65,280.00
合计	2,465,280.00	-	2,465,280.00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孔莉	9,000,000.00	-	9,000,000.00
郑胜友	8,400,000.00	-	8,400,000.00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882,640.00	-	1,882,640.00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0,000.00	-	1,190,000.00
合计	20,472,640.00	-	20,472,640.00

注：截至2016年6月30日，上述关联方欠款已全部归还。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3,515,280.00	3,466,492.05	20,472,640.00
保证金	6,309,889.00	1,474,300.00	1,060,000.00
押金	83,200.00	83,200.00	40,000.00
其他	196,195.00	382,706.52	1,600.00
合计	10,104,564.00	5,406,698.57	21,574,240.00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期末净额(元)
郑胜友	8,400,000.00	-	8,400,000.00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0,000.00	-	1,190,000.00
合计	9,590,000.00	-	9,590,000.00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50,000.00	24.25%	1年以内
湖北正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0	15.83%	1年以内
国网四川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0	11.88%	1年以内
河南电力物资公司	保证金	940,000.00	9.30%	1年以内
国网江西省电力物资公司	保证金	480,000.00	4.75%	1年以内
合计		6,670,000.00	66.0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00,000.00	44.39%	1年以内
国网四川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60,000.00	21.45%	1年以内
郑央露	往来款	200,000.00	3.70%	1年以内
黄美园	往来款	200,000.00	3.70%	1年以内
胡锡浩	往来款	200,000.00	3.70%	1年以内
合计		4,160,000.00	76.9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孔莉	往来款	9,000,000.00	41.72%	3年以上
郑胜友	往来款	8,400,000.00	38.94%	3年以上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82,640.00	8.73%	1年以内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0,000.00	5.52%	1年以内
甘肃科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39%	1年以内
合计		20,772,640.00	97.00%	

5、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4月30日余额 (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元)
1年以内	13,452,322.29	5,172,429.63	207,669.08
1-2年	10,000.00	-	37,248.80
合计	13,462,322.29	5,172,429.63	244,917.88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根据订单需求预付材料款、技术服务费及检测费增加，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求预付土地出让金所致。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预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446,254.49	10.74%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合计		1,446,254.49	10.74%	

(3)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无锡市中兴铁芯有限公司	材料款	2,866,882.48	21.30%	1年以内
崇仁县财政局	土地出让金	1,650,000.00	12.26%	1年以内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46,254.49	10.74%	1年以内
上海中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20,000.00	7.58%	1年以内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费	917,455.00	6.81%	1年以内
合计		7,900,591.97	58.6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无锡市中兴铁芯有限公司	材料款	2,376,229.16	45.94%	1年以内
崇仁县深港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	1,126,080.00	21.77%	1年以内
宁波大榭开发区金麦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292,000.00	5.65%	1年以内
上海卓铁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290,865.61	5.62%	1年以内
上海杰陈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286,200.00	5.53%	1年以内
合计		4,371,374.77	84.5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浙江金鹰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3,000.00	50.22%	1年以内
石家庄天泰电力变压器	材料款	34,113.00	13.93%	1年以内
洛阳智力铜铝材有限公司	材料款	20,532.00	8.38%	1-2年
江西威尔信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款	13,860.00	5.66%	1年以内
崇仁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3,272.00	5.42%	1年以内
合计		204,777.00	83.61%	

6、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及其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4,370,249.75	95.76%	6,221,456.67	97.75%	2,120,723.05	78.38%
库存商品	193,330.12	4.24%	133,928.40	2.10%	585,091.04	21.62%
发出商品	-	-	9,201.23	0.15%	-	-
合计	4,563,579.87	100.00%	6,364,586.30	100.00%	2,705,814.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按照在手订单（包括已签订销售合同及已中标未签订合同的情形）安排采购与生产，从而存货持有量较小。

（2）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且无长期滞库和毁损的存货，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余额 （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元）
待抵扣进项税	-	488,380.38	29,475.6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2.84	47.02	-
	42.84	488,427.40	29,475.62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15,958,939.69	304,312.20		16,263,251.8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568,663.00			10,568,663.00
机器设备	4,621,862.06	196,551.27		4,818,413.33
运输工具	120,820.47	78,632.48		199,452.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647,594.16	29,128.45		676,722.61
累计折旧	2,447,235.57	453,271.56		2,900,507.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17,501.59	111,558.11		1,129,059.70
机器设备	1,042,444.52	292,773.74		1,335,218.26
运输工具	66,409.03	7,651.96		74,060.99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0,880.43	41,287.75		362,168.18
固定资产净值	13,511,704.12			13,362,744.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9,551,161.41			9,439,603.30
机器设备	3,579,417.54			3,483,195.07
运输工具	54,411.44			125,391.96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6,713.73			314,554.43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4,187,493.54	1,771,446.15		15,958,939.6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568,663.00			10,568,663.00
机器设备	2,850,415.91	1,771,446.15		4,621,862.06
运输工具	120,820.47			120,820.47
电子设备及其他	647,594.16			647,594.16
累计折旧	1,336,981.06	1,110,254.51		2,447,235.57
其中：房屋建筑物	682,827.28	334,674.31		1,017,501.59
机器设备	412,863.10	629,581.42		1,042,444.52
运输工具	43,453.15	22,955.88		66,409.0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7,837.53	123,042.90		320,880.43
固定资产净值	12,850,512.48			13,511,704.12
其中：房屋建筑物	9,885,835.72			9,551,161.41
机器设备	2,437,552.81			3,579,417.54
运输工具	77,367.32			54,411.44
电子设备及其他	449,756.63			326,713.73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0,796,158.57	3,391,334.97		14,187,493.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9,302,063.00	1,266,600.00		10,568,663.00
机器设备	901,620.18	1,948,795.73		2,850,415.91
运输工具	120,820.47	-		120,820.4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71,654.92	175,939.24		647,594.16
累计折旧	610,643.62	726,337.44		1,336,981.0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1,522.61	321,304.67		682,827.28
机器设备	122,908.00	289,955.10		412,863.10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20,497.26	22,955.89		43,453.1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5,715.75	92,121.78		197,837.53
固定资产净值	10,185,514.95			12,850,512.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8,940,540.39			9,885,835.72
机器设备	778,712.18			2,437,552.81
运输工具	100,323.21			77,367.32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5,939.17			449,756.63

(2)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2016年4月末，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已作为公司借款的抵押物，用作抵押物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8,561,070.00元，累计折旧为969,213.81元，账面价值为7,591,856.19元；用作抵押物的机器设备原值为4,621,862.06元，累计折旧为1,335,162.45元，账面价值为3,286,699.61元。

(3)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尚未计提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无形资产原值	5,285,740.00			5,285,74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5,285,740.00			5,285,740.00
累计摊销	528,574.00	35,238.27		563,812.27
其中：土地使用权	528,574.00	35,238.27		563,812.27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757,166.00			4,721,927.73
其中：土地使用权	4,757,166.00			4,721,927.73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5,285,740.00			5,285,74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5,285,740.00			5,285,740.00
累计摊销	422,859.20	105,714.80		528,574.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422,859.20	105,714.80		528,574.00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862,880.80			4,757,166.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4,862,880.80			4,757,166.00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5,285,740.00			5,285,74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5,285,740.00			5,285,740.00
累计摊销	317,144.40	105,714.80		422,859.20
其中：土地使用权	317,144.40	105,714.80		422,859.2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968,595.60			4,862,880.80
其中：土地使用权	4,968,595.60			4,862,880.80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面积约 90 亩，初始入账价值为 5,285,740.00 元(包括土地出让金 5,080,000.00 元，契税 203,200.00 元和印花税 2,540 元)，入账时间为 2011 年 1 月，按使用期限（50 年）均匀摊销。

(2)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6 年 4 月末，该项土地使用权已作为公司借款的抵押物，用作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5,285,740.00 元，累计摊销为 563,812.27 元，账面价值为 4,721,927.73 元。

(3)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尚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保证借款	3,95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5,400,000.00	15,4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9,350,000.00	19,400,000.00	12,000,000.00

注：截至 2016 年 4 月末，抵押+保证借款系公司以部分房屋建筑物（厂房及办公楼）、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同时由自然人股东郑胜友、石爱荷提供担保，取得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 13,000,000.00 元借款及由崇仁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提供担

保并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抵押给崇仁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取得的崇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400,000.00 元借款。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抵押担保情况
建设银行崇仁支行	3,950,000.00	2015/12/22-2016/12/21	5.22%	无
农业银行崇仁县支行	4,000,000.00	2015/6/5-2016/6/4	6.63%	保证+抵押
	5,000,000.00	2015/11/2-2016/11/1	5.22%	保证+抵押
	4,000,000.00	2015/12/22-2016/12/21	5.22%	保证+抵押
崇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400,000.00	2015/11/30-2016/11/29	9.54%	保证+抵押
合计	19,350,000.00			

2、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1 年以内	6,573,060.19	8,797,515.48	7,620,200.18
1-2 年	527,621.84	491,721.52	2,314,326.39
2-3 年	76,392.00	150,376.00	169,855.50
3 年以上	-	1,315.50	-
合计	7,177,074.03	9,440,928.50	10,104,382.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现金较为充裕，积极与供应商进行结算引起。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48,897.51	18.52%	1 年以内
合计		1,748,897.51	18.52%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佛山市中研非晶科技股份有限	材料款	1,387,039.45	19.33%	1 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公司				
浙江金山虎电工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953,371.73	13.28%	1年以内
江山市昊诚电磁线有限公司	材料款	948,588.27	13.22%	1年以内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614,129.25	8.56%	1年以内
湘潭县石油有限公司	材料款	292,855.09	4.08%	1年以内
合计		4,195,983.79	58.4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48,897.51	18.52%	1年以内
佛山市中研非晶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材料款	1,657,855.25	17.56%	1年以内
江山市昊诚电磁线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02,855.30	10.62%	1年以内
浙江金山虎电工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722,345.23	7.65%	1年以内
江苏扬动电气有限公司	材料款	348,266.88	3.69%	1年以内
合计		5,480,220.17	58.0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长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46,989.26	18.28%	2年以内
湖南正泰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00,348.70	11.88%	1年以内
江西中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30,300.00	11.19%	1-2年
宁波大榭开发区金麦贸易有限 公司	材料款	686,324.79	6.79%	1年以内
无锡市中兴铁芯有限公司	材料款	635,712.19	6.29%	2年以内
合计		5,499,674.94	54.43%	

3、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4月30日余额 （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元）
1年以内	5,173,954.00	18,247.00	7,942,202.20
1-2年	1,696.00	1,696.00	915,060.00
2-3年	-	-	-

3年以上	-	-	302,000.00
合计	5,175,650.00	19,943.00	9,159,262.2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呈“V型”走势，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在2015年度归还前期向关联方拆入的款项以及2016年2月向钱庆勇借入资金500万元。

(2)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划分如下：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余额 (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元)
往来款	5,003,500.00	3,500.00	9,159,262.20
其他	172,150.00	16,443.00	14,233.00
合计	5,175,650.00	19,943.00	9,159,262.20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石爱荷	往来款	5,802,000.00	63.35%	1年以内、3年以上
合计		5,802,000.00	63.35%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钱庆勇	往来款	5,000,000.00	96.61%	1年以内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费	84,000.00	1.62%	1年以内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费	25,000.00	0.48%	1年以内
浙江乐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	20,000.00	0.39%	1年以内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认证费	14,747.00	0.32%	2年以内
合计		5,143,747.00	99.4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认证费	16,443.00	82.45%	2年以内
贵州电网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往来款	3,500.00	17.55%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合计		19,943.00	1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石爱荷	往来款	5,802,000.00	63.35%	1年以内、3年以上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43,029.20	29.95%	2年以内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6.55%	1年以内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认证费	14,233.00	0.16%	1年以内
合计		9,159,262.20	100.00%	

4、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4月30日余额 (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元)
1年以内	505,820.08	396,760.00	8,399.75
1-2年	-	8,399.75	83,444.00
合计	505,820.08	405,159.75	91,843.75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引起预收货款逐年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浙江谷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59,790.00	51.36%	1年以内
湖南省水口山宏兴化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20,000.00	23.72%	1年以内
江西天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74,000.00	14.63%	1年以内
深圳深北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0,860.00	4.12%	1年以内
安徽阜阳侨兴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2,500.00	2.47%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合计		487,150.00	96.3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浙江谷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9,790.00	39.44%	1年以内
湖南省水口山宏兴化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20,000.00	29.62%	1年以内
徐州新瑞威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07,500.00	26.53%	1年以内
赣州劲变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8,950.00	2.21%	1年以内
江西银涛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8,399.75	2.07%	1-2年
合计		404,639.75	99.8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账龄
柳州长丰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68,944.00	75.06%	1-2年
张得胜	货款	13,500.00	14.70%	1-2年
江西银涛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8,399.75	9.15%	1年以内
江西三盛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	1.09%	1-2年
合计		91,843.75	100.00%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企业所得税	118,163.55	184,329.55	92,950.44
增值税	185,001.7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2.71	7,640.17	7,148.2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362.71	7,640.12	7,148.26
房产税	-	9,585.60	2,000.00
土地使用税	1,586.04	45,000.00	120,000.03
合计	311,476.77	254,195.44	229,247.02

6、递延收益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47,264.00	4,278,960.00	4,374,048.00
合计	4,247,264.00	4,278,960.00	4,374,048.00

在购买土地使用权时公司收到与之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 4,754,400.00 元，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在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期限内同步进行摊销，摊销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名称	2016年1月1日 余额(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24,464,000.00		4,620,600.00	19,843,400.00
郑胜友	4,587,000.00			4,587,000.00
石爱荷	1,529,000.00	1,529,000.00		3,058,000.00
孔莉		425,000.00		425,000.00
张平志		300,000.00		300,000.00
李加来		625,000.00		625,000.00
朱学礼		244,400.00		244,400.00
郑央露		125,000.00		125,000.00
石爱仙		125,000.00		125,000.00
黄美园		650,000.00		650,000.00
林建芬		347,200.00		347,200.00
安代利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30,580,000.00	4,620,600.00	4,620,600.00	30,580,000.00

股东名称	2015年1月1日 余额(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5年12月31 日余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24,064,000.00	400,000.00		24,464,000.00
郑胜友	4,512,000.00	75,000.00		4,587,000.00
石爱荷	1,504,000.00	25,000.00		1,529,000.00
合计	30,080,000.00	500,000.00		30,580,000.00

股东名称	2014年1月1日 余额(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4年12月31 日余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24,064,000.00			24,064,000.00
郑胜友	4,512,000.00			4,512,000.00
石爱荷	1,504,000.00			1,504,000.00
合计	30,080,000.00			30,080,000.00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	4,500,000.00		4,500,000.00

2015年12月27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分别由原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胜友、石爱荷认缴40.00万元、7.50万元、2.50万元。同月，公司收到增资款500.00万元，增资款超过增加注册资本的部分（45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4月金额(元)	2015年度金额(元)	2014年度金额(元)
期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2,739,391.22	-2,727,562.43	-2,688,907.0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238,309.98	-11,828.79	-38,655.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股份制改制净资产折 股			
分配股东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2,501,081.24	-2,739,391.22	-2,727,562.43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信息

1、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	5,141,380.45	22,750,071.77	18,529,938.72
其中：往来款	5,000,000.00	22,252,640.00	18,261,329.20
利息收入	8,965.20	15,890.59	8,634.99
政府补助	122,300.00	478,500.00	259,700.00
其他	10,115.25	3,041.18	274.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	7,563,575.26	19,499,204.06	7,263,126.62
其中：往来款	6,151,631.43	15,893,580.27	4,860,365.70
管理费用	362,271.80	612,655.52	598,008.02
销售费用	1,034,786.58	2,965,028.26	1,726,299.60
手续费及其他	14,885.45	27,940.01	78,453.30

2、现金流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			
净利润	238,309.98	-11,828.79	-38,655.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5,092.71	669,804.47	378,049.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	453,271.56	1,110,254.51	726,337.44
无形资产摊销	35,238.27	105,714.80	105,71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6,057.84	858,702.85	743,175.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94,770.40	-167,451.12	-94,512.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1,006.43	-3,658,772.21	-2,064,018.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5,093,533.96	3,052,717.34	-3,295,98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3,125,254.18	-7,622,946.82	12,938,610.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81.99	-5,663,804.97	9,398,720.45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00,925.15	11,815,556.20	8,897,409.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15,556.20	8,897,409.26	955,931.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4,631.05	2,918,146.94	7,941,478.23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3.35%	51.56%	56.80%
流动比率（倍）	1.56	1.60	1.44
速动比率（倍）	1.42	1.39	1.35

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4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6.80%、51.56%、53.35%；流动比率分别为1.44、1.60、1.56；速动比率分别为1.35、1.39、1.42。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稳定中稍有改善。

同行业挂牌公司朗昇电气（831985）、望变电气（831672）可比期间的对应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朗昇电气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54%	58.82%
望变电气		43.45%	50.99%
朗昇电气	流动比率（倍）	1.34	1.20
望变电气		1.70	1.39

对比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各项指标处于行业正常水平，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2.31	7.83	12.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3	2.19	2.41
存货周转天数	52.41	46.62	29.11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66.37	166.93	151.43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2.54次、7.83次、2.31次，相应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29.11天、46.62天、52.41天；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41次、2.19次、0.73次，相应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151.43天、166.93天、166.37天。

总体来看，公司存货周转处于较快速度，这主要由公司业务模式决定：公司主要按在手订单（包括已签订销售合同及已中标未签订合同的情形）安排采购和生产，因而存货周转较快。同时，报告期内存货周转速度逐年趋缓，主要系公司客户及产品种类有所增加，导致原材料备货量也随之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主要系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旗下企业，信誉较强，一般能够按时回款。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0.73%	-0.04%	-0.1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39%	-1.58%	-0.90%
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04	-0.001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规模经济效应未能得到体现，导致公司盈利能力相对偏弱，随之客户认可度及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盈利能力有望得到增强。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4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81.99	-5,663,804.97	9,398,720.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3,855.20	-2,959,345.24	-2,714,066.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057.84	11,541,297.15	1,256,824.61

①经营活动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5,663,804.97 元，较 2014 年度大幅下降，其主要原因是部分客户本期未能及时回款，导致本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同比增加 7,375,360.36 元，同时，本期公司与供应商结算较为积极，使得应付账款余额反而减少 663,453.57 元。

②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及提供生产效率，大量购进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同时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修建员工宿舍，导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且发生额较大。

③筹资活动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取得银行借款 12,000,000.0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为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10,000,000.00 元及支付相关利息 743,175.39 元。

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取得股东增资款 5,000,000.00 元及取得银行借款 19,400,000.0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为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12,000,000.00 元及支付相关利息 858,702.85 元。

2016 年 1-4 年月度，公司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为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50,000.00 元及支付相关利息 396,057.84 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控股股东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郑胜友	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石爱荷	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
3、其他股东	
孔莉	股东、董事
张平志	股东、董事
李加来	股东
朱学礼	股东

郑央露	股东、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石爱仙	股东
黄美园	股东、总经理
林建芬	股东
安代利	股东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黄美娟	董事
陈建远	监事会主席
吴志龙	监事
刁海燕	监事
5、其他关联方	
上海伊发电器有限公司	伊发集团控制的企业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伊发集团控制的企业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伊发集团控制的企业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伊发集团控制的企业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伊发集团控制的企业
乐清市柏帆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朱学礼控制的企业
台州尚嵘机电有限公司	李加来控制的企业
衡阳市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郑央露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乐清市宇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美娟近亲属投资的企业
衡阳德力西实业有限公司	郑胜友原控制的企业（已吊销）
胡锡浩	郑央露之配偶
陈建新	孔莉之配偶

注：郑胜友和石爱荷系夫妻关系，郑胜友和郑央露系叔侄女关系，黄美娟和黄美园系姐妹关系。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者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4月发生额（元）	2015年度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加工	48,888.89	-	-
合计		48,888.89	-	-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4月发生额（元）	2015年度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占当期同类交易的比重		0.39%		

为消除同业竞争，伊发控股于 2015 年底逐步停止生产变压器、配电柜和电能计量箱，但其仍有部分合同的标的物为上述产品，因而委托伊发电力委托生产，且生产变压器、配电柜和电能计量箱在公司的经营范围之列，因而该项交易对公司而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因加工规模较小，该项交易未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但该交易额占当期收入总额的比较仅为 0.39%，因而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明显影响，目前，伊发控股无生产变压器、配电柜和电能计量箱的能力，但仍有部分待履行销售订单的标的物为上述产品，因而预计未来该类关联交易仍将持续。

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或者接受关联方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4月发生额（元）	2015年度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1,748,897.51	-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89,547.00	-
合计		-	1,838,444.51	-
占当期同类交易的比重			6.24%	

报告期内公司向伊发控股和伊发输变电采购原材料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且交易价格与相关关联方向无关联关系第三方出售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因而该类交易具有公允性，亦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明显影响，且预计未来仍将持续。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4月发生额（元）	2015年度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780,042.74	-
合计				

为解除同业竞争，伊发控股于 2015 年底变更了经营范围，并将专门用于生产变压器、配电柜和电能计量箱的二手设备（塑料注塑成型机、数控折弯机、数控冲床和变压器检测设备）转让给伊发电力，同时这批设备的购入有利于提供公司的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因而对公司而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其采购价

格与采购时点固定资产净值基本相当，因而交易具有公允性。该项交易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明显影响，且预计未来不会持续。

3、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授信/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郑胜友、石爱荷	农业银行崇仁县支行	4,000,000.00	2015/6/5	2016/6/4	否
		5,000,000.00	2015/11/2	2016/11/1	否
		4,000,000.00	2015/12/22	2016/12/21	否

2015年6月5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601012015000140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000,000.00元；2015年10月2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601012015000328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元；2015年12月2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仁县支行签订编号为3601012015000416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000,000.00元，上述合计借款总金额为13,000,000.00元；由公司崇他项（2015）第07号的土地使用权、崇仁县房他证巴山镇字第12418号的房产提供抵押，并签订编号为3610062015000612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时由公司自然人股东石爱荷、郑胜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编号为：36100120140035633、36010120150003282、36100120150042683的《保证合同》。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郑胜友和石爱荷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对公司而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且未收取任何费用，因而未损害公司利益，且未来仍将持续。

（三）关联方往来

应收账款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加工费	57,200.00	-	-
合计		57,200.00	-	-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0.39%	-	-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孔莉	往来款		-	9,000,000.00
郑胜友	往来款		-	8,400,000.00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 有限公司	往来款		-	1,882,640.00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往来款		-	1,190,000.00
江西德伊智能电力 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50,000.00	2,400,000.00	-
江西伊发电线电缆 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280.00	65,280.00	-
胡锡浩	往来款	200,000.00	200,000.00	
陈建新	往来款	200,000.00	200,000.00	
黄美园	往来款	200,000.00	200,000.00	
郑央露	往来款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3,315,280.00	3,265,280.00	20,472,640.0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32.81%	60.39%	94.89%

预付账款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材料款	1,446,254.49	-	-
合计		1,446,254.49	-	-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10.74%	-	-

应付账款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伊发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材料款	-	1,748,897.51	-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 限公司	材料款	85,250.00	85,250.00	-
合计		85,250.00	1,834,147.51	-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1.19%	19.43%	-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石爱荷	往来款	-	-	5,802,000.00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年4月30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乐清市伊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	-	-	600,000.00
浙江伊发输变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	-	2,743,029.20
合计		-	-	9,145,029.2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	-	99.84%

报告期内，为缓解资金压力，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之间进行了较为频繁的资金拆借，在拆借过程中双方均未收取利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已经全部清理完毕，且预计未来不会再发生。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当时公司治理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公司规范治理意识较为薄弱，故上述交易未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016年6月，公司向伊发控股采购小型断路器（电能计量箱和配电柜内必配元器件）用于生产经营，采购金额为1,085,981.71元（不含税），交易价格与伊发控股向无关联关系第三方出售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

（2）2016年10月12日，公司中国银行崇仁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1,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公司实际提款日（2016年10月17日）起12个月，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加135.50个基点。该项借款由控股股东伊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郑胜友、石爱荷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申请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编号为万隆评报字(2016)第1484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4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3,642.09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 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分配利润的情形。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者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公司将继续立足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进一步在细分市场内深耕细作，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及人才储备、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品牌影响力，争取成为其细分市场内的国内领先企业。

2、具体业务计划

（1）建立研发管理体系、加强技术研发及人才储备

公司计划成立研发中心、组建专门团队围绕智能化配电设备等重点课题进行研究。公司还将建立内部培养为主，外部引进为辅的人才储备制度。具体地，公司将基于现有的技术团队、市场营销团队和制造团队，首先培育一批技术、营销与管理领域的主管人员，再以其为基础对各职能部门的员工进行培训及考核。同时，公司还计划与南昌大学、浙江大学等国内科研院校积极开展合作，通过聘请技术顾问、招聘优秀毕业生等途径不断充实公司的人才储备。

（2）完善服务体系、加大营销力度

为适应中高端产品市场的特点，公司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完善的营销策略。在未来销售过程中，公司计划为高端客户（如通信设备制造商，大型系统集成商等）提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定制服务，加强对国家电网以外的大型行业客户（如钢铁、石化、冶金、高铁、水利等行业的大型客户）的服务力度，为此类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高中低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供应及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还计划在华东、华南、东北等地建立区域性的销售办事处，确定重点目标行业，并配备销售经验丰富的专门团队进行前期市场推广。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1、对国家电网客户较为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绝大部分收入来自国家电网的下属电力企业，公司对国家电网客户有明显的依赖现象，这也是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性所导致的。如果公司与国家电网的合作关系出现变化，公司未来经营将受到严重的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因政策变动、电网建设投资下降等原因，导致国家电网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下降，公司经营也将受到一定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为高端客户（如通信设备制造商，大型系统集成商等）提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定制服务，加强对国家电网以外的大型行业客户（如钢铁、石化、冶金、高铁、水利等行业的大型客户）的服务力度，为此类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高中低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供应及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还计划在华东、华南、东北等地建立区域性的销售办事处，确定重点目标行业，并配备销售经验丰富的专门团队进行前期市场推广。通过上述营销策略，公司有望不断拓展国家电网以外的客户，从而降低对国家电网客户的依赖程度。

2、宏观经济与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我国电力建设投资密切相关，对宏观经济的周期变化也较为敏感。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与电力需求的不断攀升，我国电力建设投资持续增长，这对公司所处行业有积极的带动作用。此外，在国家大力推进“节能降耗”的政策背景下，预计目前在网运行的部分高能耗变压器将逐步被节能、节材、环保、低噪音的变压器所取代，大量技术水平与产品性能落后的中小规模变压器制造企业将被逐渐淘汰，这也有利于行业长期发展。但一旦相关政策出现变化、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国家采取紧缩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压缩电力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则行业发展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经营也将受到一定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我国宏观经济与行业相关政策的变化情况，并根据其变化趋势及时调整公司的发展战略。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料重工轻”型行业，铜材、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的采购价格，从而对公司利润水平产生影响。目前，虽然以上原材料在我国的供应充足，但在未来，以上原材料的供应状况与价格仍可能出现大幅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经营前景。

应对措施：公司将随时关注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化趋势，并根据趋势及时调整采购与生产计划，从而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同时，公司还计划继续加强供应链管理、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以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变压器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ABB、西门子、东芝等国外大型知名公司凭借其资本优势与技术优势开始进入我国市场，已在国内市场取得一定的市场份额。同时，国内变压器行业的企业家数已发展为上千家，并逐渐涌现了一些规模较大的上市公司，但国内局部地区尚存在一定程度的地方保护，使得产品、信息、技术等生产要素难以充分、自由地流动，部分中小规模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也存在不规范现象，降低了市场效率。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将面临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研发管理体系、加强技术研发及人才储备、完善服务体系、加大营销力度等途径，不断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力，以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

5、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近年来，变压器等电气机械和器材的技术发展较快、产品更新换代频繁。同时，随着我国“节能降耗”政策的不断深入，节能型、低噪音、智能化预计将成为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节能型油浸式变压器、非晶合金变压器等新型变压器产品已开始逐步取代传统产品。在此背景下，如果公司因研发能力不足、人才流失、发展规划缺乏前瞻性等原因，无法及时跟进技术的最新进展、准确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对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以适应技术与市场的变化潮流，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被淘汰。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研发管理体系，并计划成立研发中心、组建专门团队围绕智能化配电设备等重点课题进行研究，以不断提升自身的研发实力与技术水平。

6、人才与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对先进技术与高端人才的占有是公司维持其市场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出现流失，其竞争力将受到不利影响。而高端人才流失不仅会削弱公司的竞争力，还可能导致核心技术流失等不良后果。

应对措施：公司将建立内部培养为主，外部引进为辅的人才储备制度。具

体地，公司将基于现有的技术团队、市场营销团队和制造团队，首先培育一批技术、营销与管理领域的主管人员，再以其为基础对各职能部门的员工进行培训及考核。同时，公司还计划与南昌大学、浙江大学等国内科研院校积极开展合作，通过聘请技术顾问、招聘优秀毕业生等途径不断充实公司的人才储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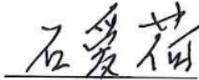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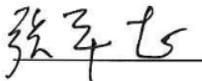
郑胜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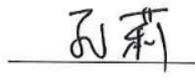
石爱荷



黄美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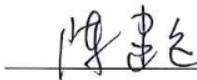


张平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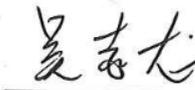


孔莉

全体监事：



陈建远



吴志龙



习海燕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黄美园



郑央露

江西伊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李行舟



蔡其龙

项目负责人：



陈勇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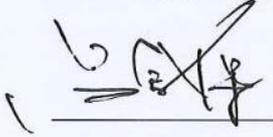
何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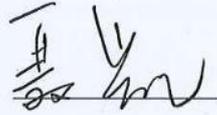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金保



聂凯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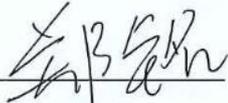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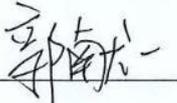
2016年 月 17日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郑铭


郭献一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刘宏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7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